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4-SN-ZY-ZC-HW-0728

项目包号：第1、2、3、4、5、6包

采购人名称：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5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正文	19
一、总则	19
二、招标文件	21
三、投标文件	22
四、开标和评标	25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0
六、其他规定	31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33
一、评标方法	33
二、评审标准	33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61
框架协议	
第一条 协议内容及标准	62
第二条 协议期限	62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供货合同签订	62
第四条 货物验收	63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63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4
第七条 不可抗力	64
第八条 争议解决	64
第九条 其他	65
供货合同	
一、合同内容	68
二、合同价款及质保期	68

三、款项结算	69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70
五、交货条件	70
六、运输	71
七、乙方质量保证	71
八、乙方售后服务	72
九、乙方提供技术与服务	73
十、违约责任	73
十一、验收	74
十二、技术成果	75
十三、知识产权及专利权	75
十四、保密责任	75
十五、通知与送达	75
十六、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76
十七、其他事项	7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80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101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114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高科广场A座1001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9月1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4-SN-ZY-ZC-HW-0728

项目名称：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

预算金额：3140.280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3140.28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共分为6个标包。

第1包：采购内容：业任务无人机A（A1复合翼侦查无人机）共3台；专业任务无人机A（A2侦查直升机）共2台；专业任务无人机A3（侦检无人机）共2台；预算419万元；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2包：采购内容：专业任务无人机B1（大载重系留平台）共2台；专业任务无人机B3（实时建模复合翼无人机）；预算780万元；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3包：采购内容：无人机C（含功能模块）（C1含功能模块）9台；无人机C（含功能模块）（C2灭火无人机）1台；预算759万元；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4包：采购内容：公网集群对讲机408台、防水定位对讲机496台；预算397.44万元；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5包：采购内容：水下无线通信系统4套、骨传导通话装置1664套；预算364.64万元；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6包：采购内容：便携指挥箱11箱；预算420.2万元；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特别说明：以上采购部分品目因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需要投标人提供样品（第4、5、6包）或者演示视频（第1、2、3包）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样品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自供货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45个日历日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第1、2、3、4、5、6包：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资格要求如下：

第1、2、3、4、5、6包

基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法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或者依法不需缴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②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信用记录：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投标人书面声明：投标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8月15日至2024年08月22日，每天上午8:30至12:30，下午13: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高科广场A座1001室

方式：1）招标文件售价200元/包（人民币）（2）本项目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线上/线下。（3）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将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购买标书申请表（见附件）均加盖单位公章后的扫描件发送至liyun@sxzjtc.com，并汇款至以下账户，公对公转账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包号及用途（标书费）；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确认获取文件成功；售后不退。文件获取时间以公对公转账到账时间及电子邮件送达时间为准，上述任意一项不满足要求视为文件获取失败。收款单位：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

129916812810001

（4）线下获取招标文件：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至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1200.0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9月1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1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灞桥区浐灞生态区欧亚大道西段6号西安锦江国际酒店6楼第1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③《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

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④《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⑤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⑥《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文件。⑦《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⑩需要落实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二路15号

联系方式：兀林旭、方维新 029-86167546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杨磊、刘洪涛、史肖霞、单博

联系方式：029-88364979-8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磊、刘洪涛、史肖霞、单博

电话：029-88364979-8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项目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
	采购预算	第1包：419万元 第2包：780万元 第3包：759万元 第4包：397.44万元 第5包：364.64万元 第6包：420.2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第1包：419万元 第2包：780万元 第3包：759万元 第4包：397.44万元 第5包：364.64万元 第6包：420.2万元
	产品审计单价（单价最高限价）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六章
	核心产品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六章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项目属性	货物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制造业）
	2	采购人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联系方式：兀林旭、方维新 029-86167546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高科广场A座1001室 3、联系人：杨磊 刘洪涛 史肖霞 单博 4、电话：029-88364979-877
4	申请人资格条件	资格条件同采购公告 备注：1、以上为投标人必备资格要求，资格证明文件无效或缺项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投标无效。 2、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须完整提供：依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规定：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必须符合以下要求方为有效： 01、必须附两名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注：若附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有效期未体现或证件复印件模糊或二维码无法扫描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要求提供清晰可辨的证明材料并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查询，仍无法查询的视为资格证书无效）； 02、两名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 03、经过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上述3条有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其审计报告视为无效；投标人应对审计报告真实性、有效性负责。投标文件中所用《财务审计报告》如被视为无效，则资格审查不合格，投标无效。 3、书面声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正本中必须附原件，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并将网页截图附在评审资料中（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没有则此项不需要提供），查询结果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为准；
5	现场踏勘	不组织
6	样品或者演示视频	4、5、6包要求提供样品，1、2、3包提供视频演示（详见样品清单和产品视频清单）。
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	
10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信息安全认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农副产品	本项目不适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p>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p> <p>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小型企业扣除 <u>10%</u>, 微型企业扣除 <u>10%</u>。</p> <p>2、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如果一个货物项目或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 只有当投标人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 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p>
	支持监狱企业	<p>1、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扣除 10%。</p> <p>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p>
12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扣除 10%; 但应满足下列条件:</p> <p>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p> <p>注: 投标人须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一旦中标, 声明函将随本项目中标公告一并公告, 若被发现与事实不符的, 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13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p>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澄清或修改的内容有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1、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15	开标时间、地点	1、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16	唱标内容	开标一览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交货期、质保期、交货地点）
1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取： 1、要求提供，金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具体交纳金额如下： 第 1 包：人民币贰万壹仟元整（¥21000.00） 第 2 包：人民币叁万玖仟元整（¥39000.00） 第 3 包：人民币叁万捌仟元整（¥38000.00） 第 4 包：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第 5 包：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18000.00） 第 6 包：人民币贰万壹仟元整（¥21000.00） 2、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提交。 3、交纳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收款账户： 户名：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16812810001 以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须注明项目编号、包号及用途(投标保证金)，查询电话：029-88364979-810 备注： 1、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户名支付，如从非投标人户名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扫描成清晰的 PDF 文件，发送至邮箱 yanglei@sxzjtc.com（邮件命名：项目编号+包号），并将保函原件单独递交至代理机构财务；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保函复印件。保函必须由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若投标人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2、投标保证金的交纳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 3、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代理机构到账凭证为准，投标人无需更换交纳凭证，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提供。</p> <p>投标保证金退还：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须将合同原件扫描后（PDF 格式）发送至【招标合同邮箱：yanglei@sxzjtc.com】，邮件名称及合同电子版名称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1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u>90</u> 日（日历日）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9	投标文件份数	<p>1、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光盘壹份(封装在正本中)；</p> <p>2、根据第二部分第六章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原件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原件无密封要求）。</p> <p>3、各包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建议双面打印，每册文件厚度控制在 4.5cm 左右，超过 4.5cm 分册胶装。</p>
	光盘 须包含的内容	<p>第 1、2、3 包：</p> <p>内含投标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盖章扫描后的 PDF 版本、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视频演示（MP4 格式）（光盘内容如损坏或无法正常读取，造成的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p>第 4、5、6 包：</p> <p>内含投标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盖章扫描后的 PDF 版本，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样品照片(正面、背面、左侧面 45 度角清晰照片三张)（光盘内容如损坏或无法正常读取，造成的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20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投标文件（正本、副本）</p> <p>项目编号：SZT2024-SN-ZY-ZC-HW-0728 • 1/2/3/4/5 包</p> <p>在 2024 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p> <p>投标人名称：</p>
21	投标人信用查询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ccgp.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2、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3、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并提交《投标人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现场进行复查，所有记录以复查结果为准，查询记录随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备注：</p> <p>1、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3、财库[2022]3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p>
22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p>1、综合评分法：</p> <p>1.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投标人提供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1.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有部分或全部采用相同品牌的，按（1.1）条规定处理。</p>
23	定标原则	<p>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中推荐三家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p> <p>2、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p>
24	合同签订	在采购结束后中标人与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签订框架协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议，和各支队签订供货合同。																																
25	★交货期、交货地点、质保期等	1、交货期：自供货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 2、交货地点：西安/咸阳/宝鸡等各支队指定交货地点 3、质保期：3 年																																
26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按合同约定																																
27	★履约保证金	要求提供，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自验收合格之次日起满一年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扣款，全额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p>1、按包收取，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通知规定下浮 15%，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16812810001</p> <p>2、支付方式：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本项目对应标包招标代理服务费。</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19 1413 1402 1977"> <thead> <tr> <th>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678.2 万元，招标代理服</p>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务费计算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0 \text{ 万元}$ $(500 - 100) \times 1.1\% = 4.40 \text{ 万元}$ $(678.2 - 500) \times 0.8\% = 1.4256 \text{ 万元}$ 服务费 = $(1.50 + 4.40 + 1.4256) \times 0.85 = 6.22676 \text{ 万元}$ 。
29	报价组成	投标报价是指本包全部货物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报价。①报价内容应包括货物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安装、维护、验收、税费、人员培训及质保等可能出现的一切费用；②关于所采购货物本身随同配备的备品备件及器材的价格已包含于合同总价，不再额外收取费用。投标人需保证所能够提供使用的备品备件属于经过合法授权的，确保备品备件产权归投标人所有。③总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最高限价），并且单价不得超过产品审计单价（单价最高限价），不得存在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0	投标报价特别说明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书面材料作出判定，形成一致意见。若不能做出合理解释或拒绝提供成本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投标。
31	其他	★1、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办公室关于推广应用新版消防装备管理系统的通知》要求，中标人在交付装备时须附着由“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生成数据制作的二维码和 RFID。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1 投标人应当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应当相符。

1.3.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书，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1.4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1.5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1.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3.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项目现场踏勘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踏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节能清单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或者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对列入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分别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对于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1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2.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2.3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3 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提供产品生产厂家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9.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

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投标人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7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进行填写。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价格及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5) 合同条款偏离表
- (6) 产品技术条款偏差表
- (7) 投标方案说明
- (8) 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 (9) 投标人承诺书

(10)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1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及演示视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4 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要求的内容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5.4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退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投标人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成册。正本、副本的封面注明“正本”“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副本、电子版

内容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招标文件中凡是要求投标人投标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18.3 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8.4 投标人应按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分别装订成册。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并加贴封条。

19.2 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 投标文件未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补充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19、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1.3 投标人按本章 21.1 款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1.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开标一览表要求的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开标一览表要求唱标的内容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2.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问或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评审标准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状况报告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履行合同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后附）；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	
4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或者依法不需缴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	
7	法定代表人/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8	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提供《投标人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及现场查询信息为准	
9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10	投标人书面声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24.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的，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25. 评标方法及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法及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6. 评标程序

26.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份数提交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或无有效期的；
- (5) 总价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最高限价）或单价超过产品审计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的，存在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6.2 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投标文件澄清

26.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

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具体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5 比较与评价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参数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确定排序（采购人代表缺席时，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 确定中标人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及中标确认函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8.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

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0. 禁止行为

30.1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处理。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1. 中标信息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1.3 中标、成交投标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中标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4.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4.6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4.7 本项目不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六、其他规定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35.1 中标人是否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6.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

36.3 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在法定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36.4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函原件。

36.5 质疑函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函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6.6 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

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36.7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企管部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029-88364979-846

电子邮箱：liyanju@sxzjtc.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8. 其他规定。

38.1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未尽事宜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0. 文件解释权

40.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综合评审，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审查标准	备注
1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实质性要求	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4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	总价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最高限价）或单价超过产品审计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的，不存在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备注：以上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因素见下表（满分 100 分）：

第 1/2/3 包：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书面材料作出判定，形成一致意见。若不能做出合理解释或拒绝提供成本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投标。</p>	30
技术指标评审	<p>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技术指标响应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得 34 分。</p> <p>第 1 包：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5 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到 34 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第 2 包：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5 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到 34 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第 3 包：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5 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到 34 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备注：1、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p>	34

	<p>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p> <p>2、“一项”根据技术参数表指标序号，每负偏离一项按要求扣除相应分数；</p> <p>3、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p> <p>注：投标人需对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质量 保证	<p>所有产品来源合格证明文件</p> <p>所有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提供全部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若为代理商须提供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证明材料；若为制造商须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函），提供所有产品证明材料得2分，提供不完整或质量承诺函存在缺陷得1分，未提供或质量承诺函内容无法确保产品质量的不得分；</p>	2
演示 视频	<p>第 1/2/3 包视频评审：</p> <p>根据各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演示视频（单个产品视频演示时长不超过3分钟，包括不限于基本功能介绍、展示第一视角展示、第三视角展示、地面基站画面展示、抗雨测试画面及失控返航）进行评审，满分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分1分，每一项内容有缺陷扣0.5分：</p> <p>备注：</p> <p>1、视频演示不采用盲评形式。</p> <p>2、方案演示需满足本次招标需求，以真实产品演示，PPT演示不得分。</p> <p>3、演示产品与投标产品型号不一致或演示产品型号无法判断或未提供演示视频或演示视频提供不全的均不得分。</p> <p>5、演示视频打分方式：</p> <p>评标委员会针对每个产品分别打分，以所有产品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p> <p>6、视为“缺陷”的定义为：按照要求并提供相关演示视频，但视频内容无法体现其功能等要求。</p>	6
实施 方案	<p>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计划，针对本项目情况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实施节点把控、安装调试</p>	3

	<p>验收)等3项内容), 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对以上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满分3分; 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未考虑项目实际情况无法满足供货要求的扣1分; 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p> <p>注: 本项目须向各支队分别供货, 供货时间紧凑, 运输方案应充分考虑物流、车辆、人员安排等各方面因素, 确保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供货且安装验收完成。</p> <p>内容存在缺陷是指: 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 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 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 ⑤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产品 详细 配置 及选 型	<p>根据项目技术要求投标人有明确的产品配置方案、选型方案2项内容, 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技术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满分2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或配置方案中所配置产品与所投产品不一致扣1分; 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p> <p>注: 内容存在缺陷是指: 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 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 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 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 ⑤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2
售后 服务	<p>具有①专职售后服务人员: 不少于3人(需提供专职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及), 得1分, 人员不足或未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②配置方案: 根据项目情况制定各支队对应售后人员分配表及工作具体内容安排, 得1分, 内容缺失不得分。</p>	2
	<p>本项目须向各支队提供售后服务, 对各支队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应在30分钟内予以响应, 安排对应售后人员沟通解决思路, 需提供书面承诺函, 满足要求得1分, 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对确需现场实施的紧急售后服务应到达采购人项目所在地, 2小时内到达得2分, 4小时内到达得1分, 1天内到达得0.5分, 提供书面承诺函。</p> <p>注: 承诺函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时效保障措施及处理预案, 仅对响应时间承诺此项不得分。</p>	3

	<p>提供保修期外至全寿命周期内零配件及备品备件供应方案，包括：供应时间、安装更换方式、定价方式（不高于当年市场平均价格并提供承诺函，否则不得分）。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容进行评审，满分3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3
	<p>所投产品质保期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质保期服务方案，质保期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包括：质量管理体系、货物质量回访流程及方案、质量问题退换货流程及方案。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容进行评审，满分3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3
培训方案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计划及培训人员安排（培训人员具有CAAC民航执照培训资质）；②培训内容设计安排（包括但不限于态势标绘、二维正射、三维建模、基础测绘）；③重点难点及培训结果保障措施）等，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少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0.5分。</p>	3
应急事故	<p>结合本项目实际应用、环境等情况，对投标人的应急事故响应及处理方案（①如可能发生的应急事故情况分析；②紧急安全保障措施）等</p>	2

<p>响应及处理方案</p>	<p>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综合情况</p>	<p>根据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①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和生产步骤（涵盖材料采购、生产、检验、仓储、运输等各环节）；②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情况、产品检验及品控（图纸及实景照片）；③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提供相关技能证书））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3</p>
<p>业绩</p>	<p>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中标公示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同类项目业绩（业绩中有采购清单中的任一产品可认定为同类），一份业绩得 1 分，满分 4 分。须提供①合同复印件②销售发票复印件③官方指定网站中标公示截图及网址链接信息（仅限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各省政府采购网）及④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验收证明须提供使用单位加盖公章或验收人员签字的验收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上四项内容缺一不可，未按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文件不得分。</p> <p>注：1、同一个项目提供多份合同的，按一份业绩计。</p> <p>2、提供的合同超过上述要求的 4 份合同的，仅予以评审前 4 份合同的销售业绩，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须提供完整并清晰可辨，如出现模糊无法</p>	<p>4</p>

	辨认的情况，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业绩资料不合格。	
备注： 1、业绩、检验报告等打分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模糊无法辨认将不予得分； 2、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4包：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书面材料作出判定，形成一致意见。若不能做出合理解释或拒绝提供成本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投标。</p>	30
技术指标评审	<p>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技术指标响应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得34分。</p> <p>第4包：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2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到34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备注：1、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p> <p>2、“一项”根据技术参数表指标序号，每负偏离一项按要求扣除相应分数；</p> <p>3、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p> <p>注：投标人需对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p>	34

	应责任。	
质量 保证	<p>所有产品来源合格证明文件</p> <p>所有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提供全部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若为代理商须提供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证明材料；若为制造商须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函），提供所有产品证明材料得 2 分，提供不完整或质量承诺函存在缺陷得 1 分，未提供或质量承诺函内容无法确保产品质量的不得分；</p>	2
样品	<p>第 4 包样品评审：</p> <p>1、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材质、工艺、质量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外观精美，结构稳固、各部件连接紧密，材质优良，工艺精湛，质量卓越，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 1 分；</p> <p>（2）样品关键部位的外观存在瑕疵，结构较为合理，材质良好，工艺水平较高，质量稍显粗糙，少数非关键部位有可接受的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但基本不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得 0.5 分；</p> <p>（3）样品关键部位外观粗糙，结构存在缺陷，材质材质性能差、易损坏，工艺粗糙，存在明显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影响产品使用的得 0 分；</p> <p>2、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功能、可靠性、舒适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功能齐全，款式新颖，可靠性极佳，舒适性出色，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得 1 分；</p> <p>（2）样品关键部件的功能完备，可靠性稳定，舒适性尚佳，部分非关键部件有可接受的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但不影响产品主要功能使用得 0.5 分；</p> <p>（3）样品关键部件缺失重要功能或者功能存在缺陷，可靠性低、易出现故障，舒适性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影响产品主要功能使用的得 0 分；</p> <p>3、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实用性、操作安全性、便携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高度贴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实用性卓越、能应对各种复杂的实战场景，操作简便高效，不存在影响使用的功能缺陷，携带便捷，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1 分；</p>	3

	<p>(2) 样品较好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实用性良好、能满足大部分实战需求，不存在重大影响使用的功能问题；携带相对方便，但少数非关键部件不完全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0.5 分；</p> <p>(3) 样品关键部件实用性差、关键功能缺失或不完善，操作稳定性低，存在影响使用的功能障碍、携带困难、影响行动的灵活性和效率，无法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0 分。</p> <p>备注：</p> <p>1、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提前编号、核对产品型号并作登记，评标委员会采用盲评形式进行评审。</p> <p>2、样品与投标产品型号不一致、样品型号无法判断、未提供样品、样品提供不全的均不得分。</p> <p>3、样品打分方式： 评标委员会针对每个产品分别打分，以所有产品得分的算数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p> <p>4、现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可以对样品进行破坏性测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p>	
<p>功能演示</p>	<p>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测试准备、测试方法等功能演示要求搭建演示环境。评标委员会按照演示结果进行赋分：</p> <p>4 包：</p> <p>1、公网集群对讲机：</p> <p>1) 对讲机之间不能正常对讲的扣 2 分；</p> <p>2) 声音出现卡顿、丢字、杂音的每次扣 1.5 分，满分 3 分；</p> <p>2、防水定位对讲机</p> <p>1) 对讲机之间不能正常对讲的扣 2 分。</p> <p>2) 声音出现卡顿、丢字、杂音的每次扣 1.5 分，满分 3 分。</p>	<p>10</p>
<p>实施方案</p>	<p>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计划，针对本项目情况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实施节点把控、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对以上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未考虑项目实际情况无法满足</p>	<p>2</p>

	<p>供货要求的扣 1 分；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本项目须向各支队分别供货，供货时间紧凑，运输方案应充分考虑物流、车辆、人员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保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供货且安装验收完成。</p> <p>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产品 详细 配置 及选 型</p>	<p>根据项目技术要求投标人有明确的产品配置方案、选型方案 2 项内容，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技术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配置方案中所配置产品与所投产品不一致扣 1 分；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2</p>
<p>售后 服务</p>	<p>具有①专职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 3 人（需提供专职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及劳动合同），得 1 分，人员不足或未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②配置方案：根据项目情况制定各支队对应售后人员分配表及工作具体内容安排，得 1 分，安排不合理或内容缺失不得分。</p> <p>本项目须向各支队提供售后服务，对各支队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应在 30 分钟内予以响应，安排对应售后人员沟通解决思路，需提供书面承诺函，满足要求得 1 分，不满足要求不得分；对确需现场实施的紧急售后服务应到达采购人项目所在地，2 小时内到达得 2 分，4 小时内到达得 1 分，1 天内到达得 0.5 分 提供书面承诺函。</p> <p>注：承诺函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时效保障措施及处理预案，仅对响应时间承诺此项不得分。</p> <p>提供保修期外至全寿命周期内零配件及备品备件供应方案，包括：供应时间、安装更换方式、定价方式（不高于当年市场平均价格，提供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格的承诺书，否则不得分）。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p>	<p>2</p> <p>3</p> <p>2</p>

	<p>容进行评审，满分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所投产品质保期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质保期服务方案，质保期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包括：质量管理体系、货物质量回访流程及方案、质量问题退换货流程及方案。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容进行评审，满分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2
<p>培训方案</p>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计划及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设计安排；③重点难点及培训结果保障措施）等，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2

<p>应急响应及处理方案</p>	<p>结合本项目实际应用、环境等情况，对投标人的应急事故响应及处理方案（①如可能发生的应急事故情况分析；②紧急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2</p>
<p>综合情况</p>	<p>根据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①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和生产步骤（涵盖材料采购、生产、检验、仓储、运输等各环节）；②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情况、产品检验及品控（图纸及实景照片）；③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提供相关技能证书））进行综合评审，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2</p>
<p>业绩</p>	<p>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中标公示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同类项目业绩（业绩中有采购清单中的任一产品可认定为同类），一份业绩得 0.5 分，满分 2 分。请提供①合同复印件②销售发票复印件③官方指定网站中标公示截图及网址链接信息（仅限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各省政府采购网）及④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验收证明须提供使用单位加盖公章或验收人员签字的验收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上四项内容缺一不可，未按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文件不得分。</p> <p>注：1、同一个项目提供多份合同的，按一份业绩计。 2、提供的合同超过上述要求的 2 份合同的，仅予以评审前 4 份合</p>	<p>4</p>

	<p>同的销售业绩，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须提供完整并清晰可辨，如出现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况，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业绩资料不合格。</p>	
<p>备注：</p> <p>1、业绩、检验报告等打分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模糊无法辨认将不予得分；</p> <p>2、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第5包：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书面材料作出判定，形成一致意见。若不能做出合理解释或拒绝提供成本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投标。</p>	30
技术指标评审	<p>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技术指标响应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得32分。</p> <p>第5包：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3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5分，扣到32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备注：1、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p> <p>2、“一项”根据技术参数表指标序号，每负偏离一项按要求扣除相应分数；</p> <p>3、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p> <p>注：投标人需对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p>	32

	应责任。	
质量 保证	<p>所有产品来源合格证明文件</p> <p>所有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提供全部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若为代理商须提供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证明材料；若为制造商须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函），提供所有产品证明材料得 2 分，提供不完整或质量承诺函存在缺陷得 1 分，未提供或质量承诺函内容无法确保产品质量的不得分；</p>	2
样品	<p>第 5 包样品评审：</p> <p>1、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材质、工艺、质量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外观精美，结构稳固、各部件连接紧密，材质优良，工艺精湛，质量卓越，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 1 分；</p> <p>（2）样品关键部位的外观存在瑕疵，结构较为合理，材质良好，工艺水平较高，质量稍显粗糙，少数非关键部位有可接受的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但基本不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得 0.5 分；</p> <p>（3）样品关键部位外观粗糙，结构存在缺陷，材质材质性能差、易损坏，工艺粗糙，存在明显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影响产品使用的得 0 分；</p> <p>2、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功能、可靠性、舒适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功能齐全，款式新颖，可靠性极佳，舒适性出色，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得 1 分；</p> <p>（2）样品关键部件的功能完备，可靠性稳定，舒适性尚佳，部分非关键部件有可接受的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但不影响产品主要功能使用得 0.5 分；</p> <p>（3）样品关键部件缺失重要功能或者功能存在缺陷，可靠性低、易出现故障，舒适性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影响产品主要功能使用的得 0 分；</p> <p>3、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实用性、操作安全性、便携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高度贴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实用性卓越、能应对各种复杂的实战场景，操作简便高效，不存在影响使用的功能缺陷，携带便捷，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1 分；</p>	3

	<p>(2) 样品较好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实用性良好、能满足大部分实战需求，不存在重大影响使用的功能问题；携带相对方便，但少数非关键部件不完全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0.5 分；</p> <p>(3) 样品关键部件实用性差、关键功能缺失或不完善，操作稳定性低，存在影响使用的功能障碍、携带困难、影响行动的灵活性和效率，无法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0 分。</p> <p>备注：</p> <p>1、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提前编号、核对产品型号并作登记，评标委员会采用盲评形式进行评审。</p> <p>2、样品与投标产品型号不一致、样品型号无法判断、未提供样品、样品提供不全的均不得分。</p> <p>3、样品打分方式： 评标委员会针对每个产品分别打分，以所有产品得分的算数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p> <p>4、现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可以对样品进行破坏性测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p>	
<p>功能演示</p>	<p>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测试准备、测试方法等功能演示要求搭建演示环境。评标委员会按照演示结果进行赋分：</p> <p>骨传导通话装置：</p> <p>1) 对讲机之间不能正常对讲的扣 3 分。</p> <p>2) 声音出现卡顿、丢字、杂音的每次扣 1.5 分，满分 3 分。</p>	<p>6</p>
<p>实施方案</p>	<p>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计划，针对本项目情况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实施节点把控、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对以上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3 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未考虑项目实际情况无法满足供货要求的扣 1 分；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本项目须向各支队分别供货，供货时间紧凑，运输方案应充分考虑物流、车辆、人员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保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供货且安装验收完成。</p> <p>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p>	<p>3</p>

	<p>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产品 详细 配置 及选 型	<p>根据项目技术要求投标人有明确的产品配置方案、选型方案 2 项内容，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技术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配置方案中所配置产品与所投产品不一致扣 1 分；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内容所阐述的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2
售后 服务	<p>具有①专职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 3 人（需提供专职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及劳动合同），得 1 分，人员不足或未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②配置方案：根据项目情况制定各支队对应售后人员分配表及工作具体内容安排，得 1 分，安排不合理或内容缺失不得分。</p>	2
	<p>本项目须向各支队提供售后服务，对各支队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应在 30 分钟内予以响应，安排对应售后人员沟通解决思路，需提供书面承诺函，满足要求得 1 分，不满足要求不得分；对确需现场实施的紧急售后服务应到达采购人项目所在地，2 小时内到达得 2 分，4 小时内到达得 1 分，1 天内到达得 0.5 分 提供书面承诺函。</p> <p>注：承诺函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时效保障措施及处理预案，仅对响应时间承诺此项不得分。</p>	3
	<p>提供保修期外至全寿命周期内零配件及备品备件供应方案，包括：供应时间、安装更换方式、定价方式（不高于当年市场平均价格，提供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格的承诺书，否则不得分）。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容进行评审，满分 3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p>	3

	<p>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所投产品质保期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质保期服务方案，质保期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包括：质量管理体系、货物质量回访流程及方案、质量问题退换货流程及方案。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容进行评审，满分3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3
<p>培训方案</p>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计划及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设计安排；③重点难点及培训结果保障措施）等，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3
<p>应急响应及处理方案</p>	<p>结合本项目实际应用、环境等情况，对投标人的应急事故响应及处理方案（①如可能发生的应急事故情况分析；②紧急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2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p>	2

	<p>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综合情况	<p>根据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①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和生产步骤（涵盖材料采购、生产、检验、仓储、运输等各环节）；②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情况、产品检验及品控（图纸及实景照片）；③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提供相关技能证书））进行综合评审，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2
业绩	<p>2021年1月1日以来（以中标公示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同类项目业绩（业绩中有采购清单中的任一产品可认定为同类），一份业绩得1分，满分4分。请提供①合同复印件②销售发票复印件③官方指定网站中标公示截图及网址链接信息（仅限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各省政府采购网）及④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验收证明须提供使用单位加盖公章或验收人员签字的验收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上四项内容缺一不可，未按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文件不得分。</p> <p>注：1、同一个项目提供多份业绩的，按一份业绩计。 2、提供的业绩超过上述要求的2份业绩的，仅予以评审前4份合同的销售业绩，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须提供完整并清晰可辨，如出现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况，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业绩资料不合格。</p>	4
<p>备注： 1、业绩、检验报告等打分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模糊无法辨认将不予得分； 2、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p>		

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6包：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书面材料作出判定，形成一致意见。若不能做出合理解释或拒绝提供成本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投标。</p>	30
技术指标评审	<p>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技术指标响应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得31分。</p> <p>第6包：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3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5分，扣到31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备注：1、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p> <p>2、“一项”根据技术参数表指标序号，每负偏离一项按要求扣除相应分数；</p> <p>3、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p> <p>注：投标人需对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p>	31

	应责任。	
质量 保证	<p>所有产品来源合格证明文件</p> <p>所有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提供全部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若为代理商须提供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证明材料；若为制造商须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函），提供所有产品证明材料得 2 分，提供不完整或质量承诺函存在缺陷得 1 分，未提供或质量承诺函内容无法确保产品质量的不得分；</p>	2
样品	<p>样品评审：</p> <p>1、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材质、工艺、质量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外观精美，结构稳固、各部件连接紧密，材质优良，工艺精湛，质量卓越，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 1 分；</p> <p>（2）样品关键部位的外观存在瑕疵，结构较为合理，材质良好，工艺水平较高，质量稍显粗糙，少数非关键部位有可接受的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但基本不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得 0.5 分；</p> <p>（3）样品关键部位外观粗糙，结构存在缺陷，材质材质性能差、易损坏，工艺粗糙，存在明显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影响产品使用的得 0 分；</p> <p>2、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功能、可靠性、舒适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功能齐全，款式新颖，可靠性极佳，舒适性出色，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得 1 分；</p> <p>（2）样品关键部件的功能完备，可靠性稳定，舒适性尚佳，部分非关键部件有可接受的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但不影响产品主要功能使用得 0.5 分；</p> <p>（3）样品关键部件缺失重要功能或者功能存在缺陷，可靠性低、易出现故障，舒适性差，不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影响产品主要功能使用的得 0 分；</p> <p>3、评标委员会对样品的实用性、操作安全性、便携性进行综合评审：</p> <p>（1）样品高度贴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实用性卓越、能应对各种复杂的实战场景，操作简便高效，不存在影响使用的功能缺陷，携带便捷，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1 分；</p>	3

	<p>(2) 样品较好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实用性良好、能满足大部分实战需求，不存在重大影响使用的功能问题；携带相对方便，但少数非关键部件不完全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0.5 分；</p> <p>(3) 样品关键部件实用性差、关键功能缺失或不完善，操作稳定性低，存在影响使用的功能障碍、携带困难、影响行动的灵活性和效率，无法满足实战需求的得 0 分。</p> <p>备注：</p> <p>1、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提前编号、核对产品型号并作登记，评标委员会采用盲评形式进行评审。</p> <p>2、样品与投标产品型号不一致、样品型号无法判断、未提供样品、样品提供不全的均不得分。</p> <p>3、样品打分方式： 评标委员会针对每个产品分别打分，以所有产品得分的算数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p> <p>4、现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可以对样品进行破坏性测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p>	
功能演示	<p>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测试准备、测试方法等功能演示要求搭建演示环境。评标委员会按照演示结果进行赋分：</p> <p>2、便携指挥箱</p> <p>1) 便携指挥箱不能与指挥终端组会测试的扣 2 分。</p> <p>2) 声音出现卡顿、杂音、丢字等现象每次扣 1 分，该项最多扣 2 分。</p> <p>3) 视频出现卡顿、模糊、蓝屏等现象每次扣 1 分，该项最多扣 2 分。</p> <p>设备每出现 1 次掉线扣 1 分，该项最多扣 2 分。</p>	8
实施方案	<p>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计划，针对本项目情况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案、实施节点把控、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对以上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未考虑项目实际情况无法满足供货要求的扣 1 分；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本项目须向各支队分别供货，供货时间紧凑，运输方案应充分考虑物流、车辆、人员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保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供货</p>	2

	<p>且安装验收完成。</p> <p>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产品详细配置及选型	<p>根据项目技术要求投标人有明确的产品配置方案、选型方案 2 项内容，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技术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配置方案中所配置产品与所投产品不一致扣 1 分；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2
售后服务	<p>具有①专职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 3 人（需提供专职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及劳动合同），得 1 分，人员不足或未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②配置方案：根据项目情况制定各支队对应售后人员分配表及工作具体内容安排，得 1 分，安排不合理或内容缺失不得分。</p>	2
	<p>本项目须向各支队提供售后服务，对各支队提出的售后服务要求应在 30 分钟内予以响应，安排对应售后人员沟通解决思路，需提供书面承诺函，满足要求得 1 分，不满足要求不得分；对确需现场实施的紧急售后服务应到达采购人项目所在地，2 小时内到达得 2 分，4 小时内到达得 1 分，1 天内到达得 0.5 分 提供书面承诺函。</p> <p>注：承诺函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时效保障措施及处理预案，仅对响应时间承诺此项不得分。</p>	3
	<p>提供保修期外至全寿命周期内零配件及备品备件供应方案，包括：供应时间、安装更换方式、定价方式（不高于当年市场平均价格，提供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格的承诺书，否则不得分）。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容进行评审，满分 3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 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 0.5 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p>	3

	<p>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要求；⑤该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p>所投产品质保期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质保期服务方案，质保期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包括：质量管理体系、货物质量回访流程及方案、质量问题退换货流程及方案。评标委员会对以上内容进行评审，满分3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所提供的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要求；⑤该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3
培训方案	<p>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计划及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内容设计安排；③重点难点及培训结果保障措施）等，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要求对以上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满分3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要求；⑤该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3
应急响应及处	<p>结合本项目实际应用、环境等情况，对投标人的应急响应及处理方案（①如可能发生的应急事故情况分析；②紧急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满分2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的扣0.5分。</p>	2

理方案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综合情况	<p>根据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①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和生产步骤（涵盖材料采购、生产、检验、仓储、运输等各环节）；②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情况、产品检验及品控（图纸及实景照片）；③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提供相关技能证书））进行综合评审，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0.5分。</p> <p>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p>	2
业绩	<p>2021年1月1日以来（以中标公示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同类项目业绩（业绩中有采购清单中的任一产品可认定为同类），一份业绩得1分，满分4分。请提供①合同复印件②销售发票复印件③官方指定网站中标公示截图及网址链接信息（仅限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各省政府采购网）及④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验收证明须提供使用单位加盖公章或验收人员签字的验收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上四项内容缺一不可，未按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文件不得分。</p> <p>注：1、同一个项目提供多份合同的，按一份业绩计。 2、提供的合同超过上述要求的4份合同的，仅予以评审前4份合同的销售业绩，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须提供完整并清晰可辨，如出现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况，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业绩资料不合格。</p>	4

备注：

- 1、业绩、检验报告等打分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模糊无法辨认将不予得分；
- 2、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包号-装备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 框架协议

甲方：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

乙方： _____

中国·陕西

乙方系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六批次）第 包项目中标人，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标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框架协议，双方同意遵照执行。

第一条 协议内容及标准

乙方为甲方下属各支队提供所需货物，货物的名称、数量、规格、配置等要求以甲方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准。

第二条 协议期限

本框架协议的履行期限以乙方与甲方下属各支队签订的供货合同为准。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供货合同签订

1、合同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序号	支队名称	产品名称	型号	单价	产品数量	合同价款 (元)	备注
1	西安市消防救 援支队						
2	铜川市消防救 援支队						
3	宝鸡市消防救 援支队						
4	咸阳市消防救 援支队						
5	渭南市消防救 援支队						
6	汉中市消防救 援支队						

7	榆林市消防救 援支队						
8	延安市消防救 援支队						
9	安康市消防救 援支队						
10	商洛市消防救 援支队						
11	杨凌示范区消 防救援支队						
12	西咸新区消防 救援支队						

2、乙方应按照招投标程序所确定的中标金额，在本框架协议签订之日与甲方下属各支队签订供货合同。

第四条 货物验收

1、货物验收依据为甲方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及乙方与各支队签订的合同的约定。验收程序、验收方式以及验收不合格的补救措施和相关责任，由乙方与甲方下属各支队签订供货合同时具体约定。

2、甲方将根据工作需要，有权指定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含样品）进行送检，检验结果作为货物验收的重要依据。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合同价款的5%，乙方应在**供货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使用单位（各支队）**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提交的方式为银行转账或金融机构出具的独立保函（如乙方提供独立保函的，该保函需载明：（1）见索即付；（2）收到**使用单位（各支队）**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应不争论、不挑

剔、不可撤销地向**使用单位（各支队）**支付索赔款，直至最高担保金额；（3）有效期为保函开具之日起至供货通过验收之次日起满一年为止；（4）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5%。如乙方提供的保函未载明前述内容的，**使用单位（各支队）**可以拒收该保函，并要求乙方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提供履约保证金）。

2、对于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索赔金额/罚金，**使用单位（各支队）**有权直接使用履约保证金进行抵扣或向出具独立保函的金融机构主张索赔，乙方在履约保证金扣除后三日内，将履约保证金补足。

3、**使用单位（各支队）**验收合格之次日起满一年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扣款的情况，全额无息返还剩余履约保证金或退还独立保函。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如因乙方原因，甲、乙双方未能按照招投标程序所确定的中标金额签订供货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框架协议，并要求乙方按中标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供货合同具体违约责任，由乙方与各支队在供货合同中另行约定。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如遇自然灾害如洪水、火灾、爆炸、雷电、地震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网络故障，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国家政策的突然变动和罢工等不可抗力，任何一方遇有不可抗力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免除其相应责任。

2、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天内书面函告本合同的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天内向另一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事件消除后立即恢复本合同的履行，除非履行已不可能或者不必要。如果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则另一方应有权终止部分或整体合同。终止合同应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履行本协议或处理本协议相关事宜发生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

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其他

- 1、本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发生法律效力。
- 2、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协议具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包号-装备-西安/宝鸡/咸阳等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
配备项目（ ）

第 包： 等

供货合同

甲 方：西安/宝鸡/咸阳等（全称）

乙 方：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二〇二四年 月

标人需保证所能够提供使用的备品备件属于经过合法授权的，确保备品备件产权归投标人所有。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在项目实施中产生的其它费用，均由乙方免费提供，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关于所采购货物本身随同配备的备品备件及器材的价格已包含于合同总价，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5、乙方需保证所能够提供使用的备品备件属于经过合法授权的，确保备品备件产权归乙方所有。

三、款项结算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或提供合同总价款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提交的方式为银行转账或金融机构出具的独立保函），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甲方在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经验收（安装）合格后，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结算审计完成后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结算审计后剩余全部货款。

（5）自验收（安装）合格之次日起满一年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扣款，由甲方全额退回履约保证金。

在甲方第二次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发票，甲方可顺延付款时间不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责任

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包括实施方案的设计、安装调试、项目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等）；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该产品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各阶段合同款项。

2、乙方责任

按时完成产品运行环境的检查；产品的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涉及产品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协助配合甲方完成应用系统的整合工作；为甲方提供《产品测试验收报告》；做好整个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作。附件同时提供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和外观照片。提供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服务标准。

乙方提供本产品关联型号的国标上下联网关和 MCU 管理后台的 IP 地址、端口、用户名及密码、root 管理员权限密码、相应配置工具及对接参数。

五、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在签订合同时逐一约定，验收地点及交货地点，在验收地点通过后送至收货地点。

（1）乙方必须派人送货清点、移交、培训。不受理任何物流、邮寄供货业务。

（2）本合同所有产品单件必须标明厂商、商标、型号、生产时间并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并盖章。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__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交货。

3、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办公室关于推广应用新版消防装备管理系统

的通知》要求，在交付装备须附着由“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生成数据制作的二维码和 RFID，芯片内容根据甲方要求填写。

六、运输

1、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验收地（西安地区）点到收货地点（12个消防救援支队分别指定一个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乙方保证产品安全、按期运输到达甲方指定验收地点（西安地区），在到达验收地点（西安地区）并经甲方验收（安装）合格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质量保证

1、保修期（质保期）：_____年，乙方按照招标文件中各标段技术参数中的要求执行（与本合同第二款中质保期相符），自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之次日算起，确因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应当免费换新。

2、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乙方接到甲方维修要求后，应保证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给予明确答复，并在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到达甲方项目所在地解决甲方提出的维修要求。

3、保修期（质保期），免费维修。保修期（质保期）外优惠供应配件，只收配件费。在保修期（质保期）内，如有制造质量问题或技术缺陷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乙方在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无法修复或需要返厂进行维修的，乙方必须予以免费整体更换相应设备，以保证甲方最终用户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在甲方最终用户单位使用的前三个月，同一设备出现第二次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免费整体更换该设备。

4、在装备全寿命周期内，如因装备质量缺陷等问题导致甲方及其消防

员、相关人员在使用过程中发生伤亡、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一切后果，并承担法律责任。

八、乙方售后服务

1. 培训：为甲方提供涉及产品的使用范围、主要性能、技术指标、使用方法、注意事项和维护保养、贮存方法等方面的培训，并由乙方专业人员向客户提供技术支持。

2. 售后服务工作程序

售后服务电话：_____

(1) 受理甲方售后要求，详细弄清问题所在，并给予明确答复，做电话记录。

(2) 在接到电话_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安排人员，制定服务计划。

(3) 在接到电话_____小时内（与投标文件一致）赶到甲方位置，对故障原因内予以解决。

3. 保修期（质保期）内主要提供定期的客户查询，询问器材的使用情况、完好情况。一般每1—2个月一次。确有质量问题的，按第七条3款进行服务，服务免费。

4. 保修期（质保期）外乙方应继续安排销售人员对甲方进行走访，维修只收配件费。对临界使用寿命的或严重毁损的器材提醒及时报废。

5. 乙方未能按照本条协议约定履行其售后服务义务及第七条质量保证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次，同时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质保期内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外除配件费以外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第三方的维修行为不排除乙方之后的质保、维修责任。

九、乙方提供技术与服务

- 1、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
- 2、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十、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 3、交货期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 4、乙方因交付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而被甲方要求进行整改或更换，整改或更换完成时间晚于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时，乙方应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如果因不可抗力的一方造成损失扩大的，扩大的损失应当由不可抗力的乙方承担。如果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则另一方应有权终止部分或整体合同。终止合同应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十一、不可抗力

- 1、如遇自然灾害如洪水、火灾、爆炸、雷电、地震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网络故障，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国家政策的突然变动和罢工

等不可抗力，任何一方遇有不可抗力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免除其相应责任。

2、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天内书面函告本合同的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天内向另一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事件消除后立即恢复本合同的履行，除非履行已不可能或者不必要。如果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则另一方应有权终止部分或整体合同。终止合同应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十二、验收

1、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产品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器材所有产品外包装箱、单个产品包装盒上必须印制或粘贴下列基本信息：产品生产厂家、生产日期、有效期、生产厂家联系人、联系电话；代理厂商联系人、联系电话、售后联系人、联系方式。

2、产品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3、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系统验收，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设备的最终认可；

4、乙方向甲方提交设备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5、验收依据：

5-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5-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十三、技术成果

因本项目采购形成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十四、知识产权及专利权

乙方应当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五、保密责任

双方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它相关规定，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对方资料和成果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十六、通知与送达

1、甲乙双方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甲乙双方的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以合同中明确的联系人，联系地址为准。双方确保合同中的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指定的接收人或送达地点发生变动的，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甲乙双方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送达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拒不签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交货期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十七、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八、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终止。（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附件 1： 提供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和外观照片。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产品图片
1				

附件 2：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商	单位	单价(元)	供应周期	质保期外 工时费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

1、投标文件统一采用 A4 格式，**建议双面打印**。其中资格、证明、授权（如有）、图纸等资料为 A4 幅面纸张，图纸不受纸张幅面大小限制但必须折叠成 A4 幅面。资格、证明、授权、图纸等资料不受双面打印或复印要求，可以采用插页，可以不编写页码。

2、投标文件须编制目录和从数字“1”开始的连续页码。

3、投标文件请参考以下条目与格式制作，具体投标文件内容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4、纸质投标文件装订要求：纸质投标文件统一采用 A4 纸张打印，建议采用纸质封面（不建议使用硬壳封面、亮片、精装、封面压膜、塑料胶面）。由于装订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的散落、丢失等责任自负。

5、投标文件建议在书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机打或手写均可）。

6、投标文件的签署或盖章要求：按照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进行签字和（或）盖章。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投标文件密封要求：每个封包的封口处用封条妥善密封，密封须完整。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

投标文件

(格式)

包 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 投标函	页码
二、 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三、 分项报价表	
四、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1：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附件 2：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4：投标人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附件 5：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附件 6：投标人书面声明	
五、 合同条款偏离表	
六、 产品技术条款偏差表	
附件 1：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	
附件 2：产品外观图片	
附件 3：投标人承诺函	
七、 投标方案说明	
八、 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九、 投标人承诺书	
十、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十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 明的事项	

评分索引表

评审内容	页码	
技术指标评审	第**页～第**页	
	1、产品名称	第**页～第**页
	2、产品名称	第**页～第**页
	3、产品名称	第**页～第**页
	• • •	• • •
质量保证	第**页～第**页	
实施方案	第**页～第**页	
产品详细配置及选型	第**页～第**页	
售后服务	1、评审内容	第**页～第**页
	2、评审内容	第**页～第**页
	3、评审内容	第**页～第**页
	4、评审内容	第**页～第**页
培训方案	第**页～第**页	
应急事故响应及处理 方案	第**页～第**页	
综合情况	第**页～第**页	
业绩	1、项目名称	第**页～第**页
	2、项目名称	第**页～第**页
	• • •	• • •

一、投标函

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

我单位收到关于***项目（项目编号：***）（包号）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所有货物（产品）及相应服务。

二、我方保证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六、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1）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保证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和标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七、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八、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与使用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九、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交货地点	
<p>说明：</p> <p>1、报价以元为单位，最多保留小数点后2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p>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制造商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合计	企业性质	政策功能类型及编号
1										
2										
...										
N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说明：1、投标人按此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报价以元为单位，若没有品牌和规格型号须注明“无”。

2、本表中的企业性质是指制造商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功能类型及编号是指产品在节能、环保品目清单内的编号。若不是，须注明“/”。

3、投标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如有）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商	单位	单价（元）	供应周期	质保期外工时费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 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后附）；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法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或者依法不需缴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②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后附）。

2、特定资格条件：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享受优惠政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根据企业性质分别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其中，《监狱企业证明函》应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后附）；

（3）信用记录：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投标人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格式后附）。

（4）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格式后附）。

（5）投标人书面声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格式后附）。

附件 1: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_____ 合法注册并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
为 _____,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_____, 现有
员工数量为 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
能力。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
"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方_____ (投标人名称) 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	--------------------------

注: 仅限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注册于_____（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姓名）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失效，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附件 4:

投标人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_____(包号)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备注：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5: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备注：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承诺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

投标人书面声明

我单位_____（填“有”或“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货物项目为生产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给定格式），符合要求则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联合体协议》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招标文件允许分包的，拟分包的投标人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第一部分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将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

非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及分包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各投标人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的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进行测算。

特别提醒：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五、合同条款偏离表（所列内容为必填项）

序号	招标文件 合同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 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
	框架协议		
1	货物验收		
2	★履约保证金		
	供货合同		
1	★质保期		
2	★款项结算		
3	★交货条件		
4	乙方质量保证		
5	乙方售后服务		
		

说明：

1、填写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四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的内容。

2、本表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及需要响应的内容。本表所列合同条款内容须逐条填写，未填写或未响应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余合同需要响应的内容应与招标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视为完全响应，但需满足本页签字盖章要求。

3、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评审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产品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	偏离	相关功能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说明：

- 1、本表须对采购产品及对应技术参数按照顺序逐项填写，不得空缺；
- 2、上表中“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须按照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逐一填写，未按照要求填写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
- 3、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相同。
- 4、表中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填写内容应按照提供的证明材料如实填写。
- 5、采购文件中未明确的参数（参数本身为范围值的除外）（如 \geq 、 \leq 等范围值的参数），投标人的投标方案须明确（包括检测报告、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若检测报告中未明确数值或检测结论显示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在本条列出的证明材料中明确具体数值），未明确的视为负偏离。
- 6、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投标人必须按照据实填写，不可完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此表后需按要求提供充足的佐证材料予以证明响应情况，并认真填写相关功能证明材料对应页码，若因投标人页码标错导致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为了方便专家查找，投标人需在证明材料的相应指标处针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

参数逐一作出醒目标记。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1：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1			

附件 2：产品外观图片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外观图片

说明：1、此表中产品数量和名称应与产品技术条款偏差表产品数量及名称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3：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若我方中标，将_____（填“会”或“不会”）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办公室关于推广应用新版消防装备管理系统的通知》要求，中标人所交付装备时须附着由“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生成数据制作的二维码和RFID（芯片内容根据采购人要求填写，在签订中标合同中约定）。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七、投标方案说明

格式自定，参照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三章中的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二部分第六章项目采购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八、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使用单位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联系人： 固定电话： 手机：	
2					
3					
4					

说明：1、同一个项目提供多份合同的，按一份业绩计。

2、如提供业绩材料超过4份的，评标时，仅评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前4份业绩的证明材料。

3、本表后附请提供①合同复印件②销售发票复印件③官方指定网站中标公示截图及网址链接信息（仅限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各省政府采购网）④验收证明文件复印件（验收证明须提供使用单位加盖公章或验收人员签字的验收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上四项内容缺一不可，并提供用户联系方式（固定电话和手机），以备核实，不符合本条规定的业绩在评审时不予计分。时间以中标公示的时间为准。

4、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5、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投标人承诺书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5、我方如若中标，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完成产品验收过程中的第三方送检工作（如有），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验收、送检等不合格，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样品破坏性测试知情同意书

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理人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你们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我方知情并承诺：允许评标委员会对样品采取破坏性测试以判断样品是否满足相关技术参数和灭火救援作战训练安全要求，不因破坏性测试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或招标代理机构主张任何权利。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声明函的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2. 演示视频标包不适用。

十、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十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1、采购清单

分包情况	产品名称	规格	产品审计单价 (单价最高限价) (元)	数量合计	西安支队	铜川支队	宝鸡支队	咸阳支队	渭南支队	汉中支队	榆林支队	延安支队	安康支队	商洛支队	杨凌支队	西咸支队
					数量 (个)											
第 1 包	业任务无人机 A (A1 复合翼 侦查无人机) (核心产品)	台	610000	3	/	/	/	1	/	1	/	/	/	1	/	/
	专业任务无人 机 A (A2 侦查 直升机)	台	600000	2	/	/	1	/	/	/	1	/	/	/	/	/
	专业任务无人 机 A3(侦检无	台	580000	2	/	/	/	/	1	/	/	1	/	/	/	/

	人机)															
第 2 包	专业任务无人 机 B1(大载重 系留平台)；	台	1200000	2	/	/	/	/	/	1	/	/	/	/	/	1
	专业任务无人 机 B3(实时建 模复合翼无人 机)(核心产 品)	台	1350000	4	/	/	1	1	/	/	1	/	1	/	/	/
第 3 包	无人机 C(含 功能模块)(C1 含功能模块)； (核心产品)	台	770000	9	/	/	1	/	/	/	4	1	2	/	/	1
	无人机 C(含 功能模块)(C2 灭火无人机)	台	660000	1	/	/	/	/	/	/	1	/	/	/	/	/
第 4 包	公网集群对讲 机(核心产品)	台	5000	408	110	3	12	15	23	100	27	36	43	/	/	39

	防水定位对讲机	台	3900	496	165	3	43	22	26	30	43	53	85	20	/	6
第 5 包	水下无线通信系统	台	38000	4	2	/	/	/	/	/	/	/	2	/	/	/
	骨传导通话装置(核心产品)	台	2100	1664	458	104	126	178	10	60	86	236	161	80	38	127
第 6 包	便携指挥箱	台	382000	11	1	/	1	1	/	2	1	1	1	1	/	2

★消防装备附码要求：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办公室关于推广应用新版消防装备管理系统的通知》要求，中标人在交付装备时须附着由“消防装备物资信息采集系统”生成数据制作的二维码和RFID。（芯片内容根据采购人要求填写，在签订中标合同中约定）（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2、技术参数

第 1 包：

序号	产品名称	重要性	指标序号	技术参数
1	专业任务无人机 A (A1 复合翼侦查无人机)	设备配置清单		
		★	1	(1) 供货清单包含飞行平台 1 架, 电池 4 组, 一体式三光镜头 1 台, 测绘镜头 1 台, 手持地面站 1 套, 便携式地面基站 1 台, 充电器 2 套;
		★	2	设备配置清单 (2) 配备无人机保险 2 年 (含三者险), 提供每年因意外飞行造成的无人机损坏维修服务, 额度相当于一架新机价值, 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 提供每年内因意外飞行造成的镜头损坏维修服务, 额度相当于一台新机价值, 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 提供每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 额度 100 万元 (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并加盖公章);
		★	3	设备配置清单 (3) 每架无人机提供 2 人次对应机型超视距驾驶执照培训 (培训费由中标方承担, 含食宿) (并取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无人机飞行执照) (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并加盖公章)。
		无人机技术规格		
		#	1	起飞总重量 $\geq 9\text{kg}$, 载重能力 $\geq 1.5\text{kg}$;
		#	2	翼展 $\leq 3.6\text{m}$, 机长 $\leq 2.2\text{m}$;
		▲	3	纯电动动力系统, 续航时间 $\geq 120\text{min}$ (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4	抗风能力: $\geq 12\text{m/s}$ (6 级);

#	5	抗雨能力： $\geq 10\text{mm}/24\text{h}$ （小雨）；
#	6	最大起飞海拔： $\geq 4500\text{m}$ ，巡航升限： $\geq 6000\text{m}$ ；
#	7	起飞前自检时间 $\leq 3\text{min}$ ；
#	8	为提高环境适应性，飞行器空速管具有低温自动加热排水功能，防止高海拔、低温、高湿等复杂环境下空速管结冰，提高复杂环境可靠性；
#	9	无人机须配备智能电池，可实现电池电量显示和电池管理功能，电池数量 ≥ 4 组，无人机需配备夜航灯。
航电系统技术规格		
#	1	采用三余度或更多余度自动驾驶仪，三个或多个气压高度传感器、IMU 传感器和卫星导航定位传感器独立工作，互为备份；
#	2	需具备自主避障功能；
#	3	为保障无人机应急处置能力，须具备数据链路信号丢失自动返航、近地自动规避、掉高自动返航和低电压自动返航等功能，在 GNSS 失效时，无人机不会失去控制，具备安全冗余和应急措施；
#	4	无人机支持拓展 ADS-B 系统，飞行过程中可探测其他搭载 ADS-B 飞行器的飞行信息，如民航、通航飞行器；
#	5	支持北斗定位功能；
#	6	数据链具备中继传输功能，在通视环境下，图传数传数据链传输距离 $\geq 30\text{km}$ ，数据链传输最大码率 $\geq 5\text{Mbps}$ 。
一体式三光镜头技术规格		
#	1	激光测距波长对人眼安全，测距范围不劣于 $10\text{m}\sim 1000\text{m}$ ；
#	2	具备机载 AI 智能识别功能，支持自动检测画面内的人、车、船等目标，并可支持多类多目标实时识别、标记和提示的功能，吊舱可控角度范围：包含从无人机往地面观测整个俯视平面的所有角度且满足在所有角度下视频画面稳定、视频无裁剪无黑边、视频画面无像旋。

		测绘镜头技术规格		
		#	1	总像素 ≥ 1.2 亿，单相机像素 ≥ 2400 万，镜头焦距：正射 $\geq 28\text{mm}$ ，倾斜 $\geq 35\text{mm}$ ；
		#	2	储存容量： $\geq 640\text{G}$ ，供电方式：机载统一供电，POS数据：相机可独立记录GPS数据在内的POS数据，可直接从相机下载，无需单独下载飞控POS数据，相机可同步记录5相机曝光时间，5个相机生成独立POS。
		地面设备技术规格		
		#	1	地面站支持外接备用电池供电，天线为便携式，USB接口不少于1个，显示接口HDMI不少于1个，内置电池工作时间 $\geq 4\text{h}$ ，重量 $\leq 2\text{kg}$ ，支持标准飞行前检查，自检不通过不能起飞；
		#	2	地面站软件具备3D地形显示功能，高亮屏，支持无人机状态的自动检查和提示，包括导航、通信、振动、电量等，支持双屏模式，能够分屏实时查看飞行状态、载荷影像，支持可见光和红外画面的快速切换，支持吊舱角度控制、变焦、图像跟踪等功能选项，支持航线快速编辑和注入，支持仿地飞行航迹规划功能。
2	专业任务无人机A（A2侦查直升机）	设备配置清单		
		★	1	供货清单包含飞行器1套（含直升机主体1架、桨叶套件1套、电池4组），便携式通信基站1套，控制终端1套，配件1套（含桨托1套、充电器套装2套、工具套装1套、耗材包1套、包装箱1套）、三合一融合一体式三光光电吊舱1套、图形工作站1台、建模软件1套（正版并永久授权）；
		★	2	配备无人机保险2年（含三者险），提供每年因意外飞行造成的无人机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架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内因意外飞行造成的镜头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台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

		方赔付保险，额度 100 万元（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3	每架无人机提供 2 人次对应机型超视距驾驶执照培训（培训费由中标方承担，含食宿）（并取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无人机飞行执照）（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无人机技术规格		
#	1	整机重量（含电池）：≥15kg，最大起飞重量：≥22kg，最大载重：≥7kg，主旋翼直径：≥1900mm；
#	2	最大抗风能力：≥14m/s（7 级），IP 防护等级：≥IP54，最高使用海拔：≥5000m，感知系统类型：不少于 270°避障；
▲	3	纯电动动力形式，最大续航时间：≥50min（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
航电系统技术规格		
#	1	有避障保护，支持低电量保护、失联保护设置，能自动返回起飞点，支持手控模式、自动模式、返航模式、降落模式，支持预先输入飞行计划和性能约束，具备自适应和自决策的程序控制飞行能力，具备自主起飞、自主着陆、自主巡航功能；
#	2	无人机支持拓展 ADS-B 系统，飞行过程中可探测其他搭载 ADS-B 飞行器的飞行信息，如民航、通航飞行器，最大信号有效距离：≥15km（无干扰、无遮挡），悬停精度：垂直≤±2.0m，水平≤±1.5m，支持北斗定位功能。
地面站技术规格		
#	1	提供地面站控制系统，支持无人机连接状态、姿态、速度、位置、电池、导航系统、目标区域地理位置等信息显示，支持任务设备状态信息显示，支持报警信息提醒，指令发送、回传数据显示，支持飞行数据记录，及原始测控数据记录及回放；

		#	2	地面站尺寸： $\leq 500\text{mm} \times 300\text{mm} \times 100\text{mm}$ （长 x 宽 x 高），重量： $\leq 3\text{kg}$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亮度： $\geq 600\text{cd/m}^2$ ，触屏类型：电容触摸屏，续航时间： $\geq 3\text{h}$ 。
		任务模块		
		▲	1	可见光镜头 $\geq 1/1.8$ 英寸 CMOS 传感器，光学变焦 ≥ 30 倍（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2	热成像相机像素 $\geq 640 \times 512$ ，有调色盘功能（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3	激光测距镜头测距范围 $\geq 5\text{m} \sim 1000\text{m}$ ，人眼安全 CLASS 1 级。
		图形工作站		
		#	1	处理器和显卡满足 1000 张 2000 万像素照片建模时间 $\leq 20\text{min}$ ，存储： $\geq 64\text{G}+4\text{T}$ ，重量： $\leq 4.2\text{kg}$ ，显示屏： ≥ 18 寸 QHD， $\geq (2560 \times 1600) 165\text{Hz}$ ，四年全保换新（4 年质保时间内，出现性能或意外故障时，免费换新）。
		建模软件		
		#	1	永久离线集群版，节点数量 ≥ 3 ，至少含三年以上软件更新；
		#	2	提供自主航线规划、飞行航拍、二维正射影像与三维模型重建的 PC 应用程序，支持集群计算。模型重建：导入航拍原图，输出高精度二维正射影像与实景三维模型。激光雷达数据处理：配合激光雷达镜头，一键式输出高精度真彩点云成果；
		#	3	模型应用：测量目标对象的坐标、距离、面积、体积等多种关键数据，并可对测量结果进行命名、导出等操作。
3	专业任务	设备配置清单		
		★	1	侦检无人机应具备图传、建模、侦检、采样、数据可视化等功能。供货清单包含无人机 1 架，遥控器 2 个，遥

无人 机 A3 (侦 检无 人机)			控器外置电池 4 组，双云台 1 套，4G 图传套件（含 3 年流量费）1 套，三光镜头 1 个，侦检模块 1 个，采样模块 1 个，数据化可视分析软件 1 套，飞行智能电池 8 块，电池箱 1 个，运输箱 1 个，桨叶 8 对、起落架 2 副，128G 内存卡 2 张（含读卡器）；
	★	2	配备无人机机身险 3 年，三者险 3 年，三光镜头、侦检模块独立保险 3 年，提供每年因意外飞行造成的无人机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架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内因意外飞行造成的任务模块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台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额度 100 万（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3	每架无人机提供 3 人次对应机型超视距驾驶执照培训（培训费由中标方承担，含食宿）（并取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无人机飞行执照）（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无人机技术规格		
	#	1	重量： $\geq 6\text{kg}$ ，最大起飞重量： $\geq 7\text{kg}$ ，最大载荷重量： $\geq 2.5\text{kg}$ ，尺寸（展开状态，不含桨叶）： $\leq 900\text{mm} \times 700\text{mm} \times 500\text{mm}$ ，轴距： $\leq 1000\text{mm}$ ；
	#	2	最大上升速度： $\geq 6\text{m/s}$ ，最大下降速度： $\geq 5\text{m/s}$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 $\geq 15\text{m/s}$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 $\geq 5000\text{m}$ ，最长飞行时间： $\geq 50\text{min}$ ；
	▲	3	最大抗风速度： $\geq 12\text{m/s}$ ，IP 防护等级： $\geq \text{IP55}$ （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4	定位系统：支持北斗定位功能，感知系统类型：六向避障，电池：需配备智能电池，单块容量 $\geq 5000\text{mAh}$ ，支持自加热；
	#	5	支持一机双控，支持两个遥控器之间随时切换飞行器或

		载荷的控制权限。
三光镜头技术规格		
#	1	#至少集成可见光变焦、红外热成像及激光测距仪三种传感器。重量≤850g，防护等级≥IP44，人眼安全等级：至少为 Class 1M；变焦相机传感器≥1/1.7" CMOS，有效像素≥2000 万，变焦≥200 倍，视频分辨率≥3840x2160@30fps；热成像相机传感器类型：数字变焦≥8 倍，视频分辨率≥640×512@30 Hz，测温方式包括点测温、区域测温，测温范围满足-40℃~+550℃，具备常用调色盘功能；激光测距仪测量范围：满足 3-1200 m，测量精度≤±(0.2m+D×0.15%)。
侦检模块技术规格		
#	1	尺寸与重量：尺寸≤160mm×105mm×90mm，重量≤0.5kg；
▲	2	检测项目：可实时检测 CO、NO2、H2S、VOCs、CH4、SO2、C12、O2、CO2、NH3、HCl、HCN、HF、H2、PH3、NO 等毒害气体浓度，并能监测温度、湿度、风速、风向等环境条件；应具备独立的移动通信模块，无传输距离限制，毒害气体浓度数据回传或记录速率不低于 1Hz，且支持数据断点续传；具备高精度卫星定位模块；支持在无人机官方航线规划与飞行控制软件中显示实时监测数值与设备工作状态（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3	具有计量校准相关资质认定。
采样模块技术规格		
★	1	支持气体采样功能；
#	2	支持液体采样功能；
#	3	采样袋或采样瓶具备快拆功能。
数据可视化分析软件		
#	1	软件同时支持主流 PC 端和移动端平台，可实时显示侦检模块的工作状态，包括卫星数、待传数据量、相对高

			度、设备昵称，并且控制设备的高亮警示灯、采气泵等功能，具有采样点位置记录和显示功能，具备数据断点续传功能，通信中断时采集到的任务数据不会丢失，且会在连接重新建立后自动追回，并显示待传数据量；
	#	2	实时显示毒害气体浓度时间变化曲线图，实时生成二维网格空气污染分布热力图，且网格大小实时可调，且实时生成二维等值线空气污染分布热力图，实时生成三维点云毒害气体浓度分布热力图，且视角可调，可点击精确显示采样点的经纬度与相对高度；
	#	3	支持将气体分布网格图与等值线图输出为带有地理信息的正射图（GeoTiff），支持导入高清正射影像图（.tif格式，国际通用 WGS-84 坐标系），导入后会覆盖相应区域的地图，支持导入一个或多个历史数据任务，并可与当前任务数据同时显示，支持一键式导出任务报告及表格，多种数据呈现方式进行事后分析，支持组网作业：一台或多台监测设备的数据可以在一台或多台可视化终端展示，支持在同一个软件界面中实时展示多台设备回传的数据，并可选择任意一台进行跟踪，且软件安装台数不受限制，支持软件自动更新，具备调参校准功能，可远程对侦检模块进行调参校准，可调整的参数包括每个检测项目的敏感度斜率和零点。

说明：1、技术参数重要性分为“★”、“▲”和“#”。★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代表重要指标，#则表示一般指标项，“▲”和“#”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技术得分的损失。

2、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3、根据此表指标序号，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5 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技术指标扣分达到 34 分及以上，按投标无效处理。每负

偏离一项按评标办法扣分，如同一指标序号中多个指标出现负偏离，按一项计算。

4、中标人产品检测报告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温馨提示：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163号令）第二十一条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应当在其检验检测报告上标注资质认定标志”）

第 2 包：

序号	产品名称	重要性	指标序号	技术参数	
1	专业任务无人机 B1（大载重系留平台）	设备配置清单			
		★	1	供货清单包含无人机 1 架、遥控器 1 个、电池 3 组、充电器 3 套、机载电源模块 4 个、标准系留箱（含发电机）1 个、航空运输箱 1 个、高清云台双光镜头 1 个、图像自组网基站 1 个、语音自组网基站 1 个、照明模块 1 套；	
		★	2	配备无人机机身险 3 年，三者险 3 年，提供每年因意外飞行造成的无人机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架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内因意外飞行造成的任务模块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台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额度 100 万元（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3	每架无人机提供 6 人次对应机型及重量等级的超视距驾驶执照培训（培训费由中标方承担，含食宿）（并取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无人机飞行执照）（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无人机技术规格			
		▲	1	载重 $\geq 15\text{kg}$ ，轴距 $\leq 1.75\text{m}$ （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2	抗风能力 ≥ 6 级（12m/s），IP 防护等级： $\geq \text{IP43}$ ，工作海拔 $\geq 4000\text{m}$ ，飞行高度 200m 时，单架次稳定飞行 $\geq 12\text{h}$ ；	
		#	3	悬停精度：垂直方向 $\leq \pm 1\text{m}$ ，水平方向 $\leq \pm 1\text{m}$ ，定位系统：支持北斗定位功能；	
		▲	4	其他要求：有良好的电磁兼容性，可同时或单独挂载	

		350MHz~400MHz 单频语音中转基站、1.4G 图像自组网基站，确保无人机安全飞行，确保对通信设备无底噪抬升，无覆盖损失，实现宽、窄带浮空平台中继（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系留箱技术规格		
▲	1	采用高压直流供电，系留线缆长度 $\geq 200m$ ，外层有绝缘层，光电复合缆，光电复合缆内置光纤，可自动收放线、自动排线、线缆主动降温，有减震设计；系留线缆伺服装置有运输卷筒抱死功能；支持 AC380V 供电；系留箱的供电线缆 $\geq 30m$ （需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2	动力电池为系留供电加热，电池低温下无电量损失，电池不少于 3 组，支持地面供电中断自动降落，控制信号中断自动降落；
#	3	发电机为静音发电机，输出功率满足工作海拔 4500m 以上系留升空中继系统供电要求，电启动，额定功率 $\geq 15kW$ ，重量 $\leq 150kg$ 。
地面站技术规格		
#	1	地面站支持飞行状态数据实时显示、电池电压、系留模块电压、地面电源数据、电流的监控和实时显示，高亮屏，尺寸 ≥ 11 英寸，具有飞行过程中的异常状态报警功能，可在信号链路受到干扰或中断、系留电缆供电不足等紧急状态下进行应急处置，自动返航降落至悬停点正下方为圆心、1m 半径的区域内；遥控器遥控距离 $\geq 5km$ ，图传距离 $\geq 5km$ 。
图像自组网模块技术规格		
#	1	操作便捷、支持一键式开机、随地架设，发射功率：10W~20W，支持双发双收，支持在系留平台上做快速装卸，支持天线与机载平台做适配，以达到最佳通信效果；

	#	2	支持 512MHz~582MHz 或 1420MHz~1520MHz 工作频段。中心频点可调，10MHz 和 20MHz 频宽可调，支持频段内自动跳频选择干净频点，可接入 1.4GHz 或 500MHz 单兵终端，且数据吞吐量 ≥80Mbps，单跳无线传输速率 ≥80Mbps，级联 6 跳之后最末带宽 ≥8Mbps；
	#	3	接口要求：光口 ≥2 个，网口 ≥1 个，支持 WiFi 和 4G/5G 公网，支持有线（光口、网口）与无线混合组网：基站间可通过有线互联，且终端可在基站间平滑切换，业务不中断，基站具备显示屏幕，可以查看设备状态、链路状态、与相邻基站或终端的直线距离等，支持通过屏幕按钮快速配置，提供移动端 APP 和 PC 端 WEB 管理工具，支持拓扑呈现、设备和链路状态监测、数据配置等功能；
	#	4	防护等级：≥IP67，整机重量（包含电池）：≤6kg，工作时长：≥12h，待机时长 ≥24h，支持北斗定位功能。
语音自组网基站			
	#	1	工作频率范围：350MHz~400MHz，支持双声码器：AMBE++ 和 NVOC，级联 4 跳之后延时 ≤0.5s，发射功率：10W/25W/45W 功率可调，支持在系留平台上做快速装卸，支持天线与机载平台做适配，以达到最佳通信效果；
	#	2	支持一键式开机、随地架设、预设频率，内置定位模块，支持北斗定位功能，支持有线、无线联网以及有、无线混合组网，为方便部署，基站须有声音提示及信号强度显示；内置公网 4G/5G 模块，支持低电量告警提示，电池支持快捷更换，支持电池单独充电，电池自带智能电量显示；
	#	3	接口：光纤防水接口、防水航空网口、防水航空接口，防水要求：≥IP67（含相关接口），显示屏：≥2.0 寸；工作时间：≥8h，重量：≤4.5Kg（含电池）；
	★	4	所投产品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

			盖投标单位公章。	
		双光镜头		
	#	1	电气接口：无人机通信接口，载荷接口：快拆接口；	
	#	2	支持低光拍照模式，可以自动根据环境光线匹配优化策略及算法，在低光、逆光场景拍照更清晰，支持同时显示可见光和红外画面，并且两个画面可以同时变焦，云台抖动量：优于 $\pm 0.01^\circ$ ，云台可控制转动范围：平移范围 $\geq -90^\circ$ 至 $+90^\circ$ ，俯仰范围 $\geq -120^\circ \sim +30^\circ$ ；	
	#	3	可见光相机：有效像素 ≥ 400 万，光学变焦 ≥ 30 倍；视频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30\text{fps}$ ，支持MP4格式；照片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支持JPG格式，长焦红外相机：等效焦距 $\geq 120\text{mm}$ ，热成像分辨率 $\geq 1280 \times 1024 @ 30\text{fps}$ ，测温范围： $-20^\circ\text{C} \sim 550^\circ\text{C}$ ，红外激光补光灯：补光灯出光功率 $\geq 3\text{W}$ ，出光角度 $\leq 3^\circ$ ，补光距离 $\geq 400\text{m}$ 。	
		照明模块		
	#	1	具有照明功能，照明光通量 $\geq 200000\text{lm}$ ，飞行在50m时，地面照度 $\geq 150\text{lux}$ 。	
2		设备配置清单		
	专业任务无人机 B3（实时建模复合翼无人机）	★	1	供货清单包含包含飞行平台1架，电池4组，测绘吊舱1台，手持地面站1套，便携式地面基站1台，充电器2套，地面便携集群三维建模设备1套（含软件并永久授权）；
		★	2	配备无人机机身险2年，三者险2年，提供每年因意外飞行造成的无人机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架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内因意外飞行造成的任务模块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台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额度100万元（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3	每架无人机提供2人次对应机型超视距驾驶执照培训

		(培训费由中标方承担, 含食宿) (并取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无人机飞行执照) (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并加盖公章)。
整体技术要求		
▲	1	旋翼结合的复合翼布局形式, 垂直起降, 平台支持 5 分钟内模块化拆装, 航空复合材料机身 (包括但不限于碳纤维、玻璃纤维等常用航空复合材料, 不得使用泡沫、木质等易燃、易融材料) (需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无人机技术规格		
#	1	起飞总重量 $\geq 15\text{kg}$, 载重能力 $\geq 3\text{kg}$, 翼展 $\leq 4.5\text{m}$, 机长 $\leq 2.5\text{m}$;
#	2	纯电动动力系统, 续航时间 $\geq 180\text{min}$;
#	3	起飞前自检时间 $\leq 5\text{min}$;
#	4	抗风能力: $\geq 12\text{m/s}$ (6 级), 抗雨能力: $\geq 10\text{mm}/24\text{h}$ (小雨), 最大起飞海拔: $\geq 4500\text{m}$, 巡航升限: $\geq 6000\text{m}$;
#	5	为提高环境适应性, 飞行器空速管具有低温自动加热排水功能, 防止高海拔、低温、高湿等复杂环境下空速管结冰, 提高复杂环境可靠性, 无人机需配备夜航灯;
#	6	无人机须配备智能电池, 可实现电池电量显示和电池管理功能, 电池数量 ≥ 4 组。
航电系统技术规格		
#	1	为保障无人机应急处置能力, 须采用三余度或更多余度自动驾驶仪, 多个气压高度传感器、IMU 传感器和卫星导航定位传感器独立工作, 互为备份;
#	2	需具备自主避障功能, 具备数据链路信号丢失自动返航、近地自动规避、掉高自动返航和低电压自动返航等功能, 在 GNSS 失效时, 无人机不会失去控制, 具备安全冗余和应急措施;

	#	3	无人机支持拓展 ADS-B 系统，飞行过程中可探测其他搭载 ADS-B 飞行器的飞行信息，如民航、通航飞行器，支持北斗定位功能；
	#	4	数据链具备中继传输功能，在通视环境下，图传数传数据链传输距离： $\geq 30\text{km}$ ，数据链传输最大码率 $\geq 5\text{Mbps}$ 。
任务载荷五目镜头			
	#	1	采集的影像、视频数据需包含载荷实时位置、姿态信息、视场角、焦距等参数；
	#	2	支持宽带自组网、无人机图传链路、公网等方式实时回传倾斜相机影像数据；支持现场建模作业任务的远程修改、实时下达与自主执行；
	▲	3	可配合地面便携三维建模设备，具备现场边飞边建的快速三维重建功能，实现对现场三维态势的实时感知。有效像素不低于 2 亿（4000 万 x 5），镜头数不少于 5 个，具备数据预处理功能，支持数据传输队列机制。
地面设备			
	#	1	地面站软件具备 3D 地形显示功能，支持航线快速编辑和导入，具有仿地飞行航线规划功能，USB 接口不少于 1 个，显示接口 HDMI 不少于 1 个；
	#	2	高亮屏，支持无人机状态的自动检查和提示，包括导航、通信、振动、电量等，支持标准飞行前检查，自检不通过不能起飞。
地面便携集群三维建模设备			
	#	1	支持多期三维模型融合与比对分析，具备基于三维模型的智能标绘、三维量测、空间分析等功能；
	▲	2	无人机边飞边建模模式下（实时），随无人机采集数据的过程中，可实时获取影像并实时生产和显示高密度三维点云，同时实时生产和显示全分辨率的实景三维模型，实时生产的模型分辨率优于 10cm，测绘成果类型：DOM/DEM/模型/点云/全景等；

		▲	3	配备的数据处理设备在本地完成 1 平方公里区域三维建模时间≤10min（分辨率优于 10cm）。
<p>说明：1、技术参数重要性分为“★”、“▲”和“#”。★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代表重要指标，#则表示一般指标项，“▲”和“#”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技术得分的损失。</p> <p>2、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p> <p>3、根据此表指标序号，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5 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技术指标扣分达到 34 分及以上，按投标无效处理。每负偏离一项按评标办法扣分，如同一指标序号中多个指标出现负偏离，按一项计算。</p> <p>4、中标人产品检测报告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温馨提示：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 163 号令）第二十一条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应当在其检验检测报告上标注资质认定标志”）</p>				

第3包：

序号	产品名称	重要性	指标序号	技术参数	
1	无人机C (含功能模块) (C1含功能模块)	设备配置清单			
		★	1	供货清单包含无人机平台 1 架，遥控器 2，遥控器外置电池 4 块，双云台 1，4G 图传套件（含 3 年流量费）1 套，飞行智能电池 8 块，电池箱 1，运输箱 1，桨叶 8 对、起落架 2 个，128G 内存卡 2 张（含读卡器），三光镜头 1 台，全彩夜视镜头 1 台，全画幅测绘镜头 1 台，激光雷达测绘镜头 1 台，探照灯 1 个，抛投器 1 个，二维态势标绘软件 1 套，三维态势标绘+演示软件 1 套，图形工作站+建模软件 1 套，系留模块+矩阵灯 1 套，静音遥控发电机 1 台，窄带自组网机载模块 1 台，要求所有载荷与无人机相适配；	
		★	2	包含 3 年机身险和 3 年三者险（提供每年因意外飞行造成的无人机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架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内因意外飞行造成的三光镜头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台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额度 100 万元）（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无人机技术规格			
		#	1	重量：≥6kg，最大起飞重量：≥7kg，最大载荷重量：≥2.5kg，轴距：≤1000mm；	
		#	2	最大上升速度：≥6m/s，最大下降速度：≥5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5m/s，最大抗风速度：≥12m/s，最大飞行海拔高度：≥5000m；	
		▲	3	需配备智能电池，单块容量≥5000mAh，支持自加热，最	

		长飞行时间：≥50min，IP 防护等级：≥IP55（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4	定位系统：支持北斗定位功能，感知系统类型：六向避障；
#	5	支持一机双控，支持两个遥控器之间随时切换飞行器或载荷的控制权限。
遥控器技术规格		
#		显示屏：≥7 英寸触控液晶显示屏，分辨率：≥1920×1200，最大亮度：≥1200 尼特，续航时间≥3h，IP 防护等级：≥IP54，支持 wifi，支持 HDMI 输出，图传最大信号有效距离≥10km。
三光镜头技术规格		
#	1	至少集成可见光变焦、红外热成像及激光测距仪三种传感器；
#	2	重量≤950g，防护等级≥IP44，人眼安全等级：至少为 Class1M；
#	3	变焦相机传感器≥1/1.8"CMOS，有效像素≥2000 万，变焦≥200 倍，视频分辨率≥3840x2160@30Hz；
#	4	热成像相机传感器类型：数字变焦≥8 倍，视频分辨率≥640×512@30fps，测温方式包括点测温、区域测温，测温范围满足-20℃~+550℃，具备常用调色盘功能；
#	5	激光测距仪测量范围：满足 3m~3000m，测量精度≤±(0.2m+D×0.15%)。
全彩夜视镜头技术规格		
#	1	至少集成可见光变焦、红外热成像及激光测距仪三种传感器；
#	2	重量≤1100g，防护等级：≥IP55，人眼安全等级：至少为 Class1M；
▲	3	变焦相机≥1/1.8"超星光级 CMOS，光学变焦≥30 倍，像

		素 ≥ 400 万。视频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P$ ，最低照度：不差于全彩色 0.005Lux（需出具技术资料或白皮书支持）；
#	4	热成像相机数字变焦： ≥ 8 倍，视频分辨率： $\geq 640 \times 512$ ，测温范围：满足 $-20^{\circ}C \sim +550^{\circ}C$ ；(5)#激光测距仪有效距离：满足 $5m \sim 1000m$ 。
全画幅测绘镜头		
#	1	尺寸 $\leq 200mm \times 170mm \times 130mm$ ，重量 $\leq 850g$ ，传感器尺寸（照片）： $\geq 35 \times 20mm$ （全画幅），有效像素 ≥ 4500 万，图像尺寸 $\geq 8192 \times 5460$ ；
#	2	绝对精度：平面精度优于 3cm，高程精度优于 5cm。
激光雷达测绘镜头		
#	1	尺寸 $\leq 160mm \times 130mm \times 180mm$ ，重量 $\leq 920g$ ，防护等级： $\geq IP54$ ；
▲	2	量程： $\geq 450m$ ，系统精度：平面精度优于 5cm@150m，高程精度优于 4cm@150m。测距精度：优于 2cm@150m（需出具技术资料或白皮书支持）；
#	3	实时点云上色模式：包含反射率、高度、距离、真彩。激光安全等级满足 Class1。最大支持回波数量 ≥ 5 ，激光波长 $\geq 905nm$ ；
#	4	惯导系统 IMU 更新频率： $\geq 200Hz$
#	5	测绘相机传感器 $\geq 4/3$ ” CMOS，有效像素 ≥ 2000 万，照片尺寸 $\geq 5280 \times 3956$ （4:3）。
探照灯		
#	1	重量 $\leq 1.5kg$ ，尺寸 $\leq 200mm \times 130mm \times 170mm$ ，LED 功率 $\geq 300W$ ，光通量 $\geq 21000lm \pm 3\%$ ，探照距离：50m 时，探照面积 $\geq 1300m^2$ ，中心光照度 $\geq 25Lux$ ；100m 时，探照面积 $\geq 5000m^2$ ，中心光照度 $\geq 6Lux$ ，功能模式：常亮（ $\geq 300W$ ）、爆闪（ $\geq 300W$ ）、云台调节角度、亮度调节，云台可控转动范围：俯仰 $\geq -110^{\circ} \sim +30^{\circ}$ ，水平 $\geq \pm 200^{\circ}$ 。

抛投器		
#	1	重量： $\leq 350g$ ，每个抛投钩最大抛投重量 $\geq 2kg$ ，整机最大抛投重量 $\geq 3kg$ ，抛投器类型：四段式抛投。
二维态势标绘软件		
#	1	支持添加无人机二维影像后自动定位功能，支持多屏对比：支持快速进行单屏，双屏和四屏幕对比显示，支持卫星影像和航拍照片的加载显示，支持经纬坐标格网：影像加载后可支持显示经纬坐标格网，显示经纬度坐标，支持一键添加经纬度坐标格网；
#	2	影像具有量测功能：支持加载卫星地图和无人机二维影像后进行距离、面积量测功能，支持一键添加消防标号：满足态势标绘过程中一键添加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常用标号绘制要求，同时支持消防标号的放大、缩小、平移等功能，支持影像快速输出：支持对比图影像快速输出和便携浏览。
三维态势标绘+演示软件		
#	1	三维地图引擎：国产自研三维引擎，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TB级大体量数据，支持卫星影像和扩展方式加载的互联网地图，支持加载GB级BIM模型数据；支持国家2000、西安80、北京54、工程平面坐标系转换；保留建模时的BIM构件属性，可支持osgb/b3dm/obj/3ds/fbx/skp/rvt/dgn/kml/kmz/shp/tif/mbtiles等市面上主流数据格式的加载；
#	2	模型库功能：内置模型库资源；支持模型（车辆、消防员等）按照设定的路线运动，可以设定运动速度、转弯模式等，支持对模型进行点、线、面等态势标绘，消防救援和森林消防常用图标数量 > 300 个；
#	3	分析模块：支持在三维场景中基于DEM数据进行坡度分析和实时等高线分析，支持成果导出，支持以三维模型

		为背景进行幻灯片创建。
图形工作站+建模软件		
图形工作站		
#	1	处理器和显卡满足 1000 张 2000 万像素照片建模时间≤20min，存储：≥64G+4T，重量：≤4.2kg；
#	2	显示屏：≥18 寸 QHD，≥（2560×1600）165Hz，四年全保换新（4 年质保时间内，出现性能或意外故障时，免费换新）。
建模软件		
#	1	永久离线版，至少含三年软件更新；
#	2	提供自主航线规划、飞行航拍、二维正射影像与三维模型重建的 PC 应用程序，模型重建：导入航拍原图，输出高精度二维正射影像与实景三维模型，激光雷达数据处理：配合激光雷达镜头，一键式输出高精度真彩点云成果；
#	3	模型应用：轻松测量目标对象的坐标、距离、面积、体积等多种关键数据，并可对测量结果进行命名、导出等操作。
系留模块+矩阵灯		
系留模块		
#	1	天空端尺寸：≤170mm×100mm×80mm，重量：≤550g；
#	2	地面端尺寸：≤400mm×400mm×300mm，重量：≤10kg(包含线缆)，内部包含自动收放线系统、电源系统、电源管理系统，功能显示屏可显示系统参数；
#	3	额定功率：≥3.0kW，额定输入电压：AC220V±10%，支持过温保护，具备电压异常、电流异常、温度异常、线缆异常等异常情况报警提示功能。系留电源异常中断时，可自动切换到无人机电源，保证飞机安全降落；
#	4	线缆长度：≥110m。
矩阵照明灯		

	#	5	重量： $\leq 850g$ ，额定功率： $\geq 700W$ ，光通量： $\geq 84000lm$ ，防护等级： $\geq IP54$ 。
	静音遥控发电机		
	#	1	尺寸： $\leq 650mm \times 350mm \times 600mm$ ，峰值功率： $\geq 4.5kW$ ，额定功率： $\geq 4.0kW$ ，额定电流： $\geq 17A$ ，额定电压： $\leq 230V$ ，直流输出： $\geq 12V/8.3A$ ，机油容量： $\geq 0.6L$ ，油箱容量： $\geq 7L$ ，排量： $\geq 220cc$ ，启动方式：包含手拉/遥控/电启动，重量： $\leq 35kg$ ，噪音： $\leq 65db$ ，燃料：92#/95#汽油。
	窄带自组网机载模块		
	#	1	与地面基站、对讲机配合使用实现中继转发，形成无线互联的大范围语音覆盖网络；
	#	2	支持无线专网中继通信功能，可与背负式自组网迅速无线互联形成统一网络，可支持不少于 31 个节点设备实现链状、网状、星状或混合类型的无线自动组网，并支持开机自动组网；
	#	3	支持通过无人机向设备供电，工作频率范围：350-400MHz，语音格式：需同时支持 AMBE++/NVOC，频率稳定度： $\leq \pm 0.5ppm$ ；
#	4	尺寸： $\leq 200mm \times 160mm \times 50mm$ ，重量： $\leq 1.5kg$ ；(5)防护等级： $\geq IP54$ 。	
2	无人 机 C (含 功能 模块)	设备配置清单	
	★	1	供货清单包含飞行平台 1 架，电池 4 组（含充电站 2），地面站 1 套，灭火任务模块包含破窗器 1 套、抛投任务模块 1 套、水平发射任务模块 1 套、喷管及水带任务模块 1 套，储压式灭火剂罐 1 套，运输箱×1 套；
	★	2	配备无人机保险 3 年（含三者险），提供每年因意外飞行造成的无人机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架新机价值，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内因意外飞行造成的任务模块损坏维修服务，额度相当于一台新机价值，

机)			额度之内不限次数维修；提供每年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额度 100 万元（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3	每架无人机提供 2 人次对应机型超视距驾驶执照培训（培训费由中标方承担，含食宿）（并取得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无人机飞行执照）（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无人机技术规格		
	▲	1	多旋翼布局，轴距： $\leq 2000\text{mm}$ ，最大起飞重量： $\leq 170\text{kg}$ ，在最大载重时能够稳定飞行，最大载荷重量： $\geq 90\text{kg}$ ，飞行平台主体材质不劣于航空铝、航空碳纤维板、航空碳纤维管，无人机系统展开组装时间 $\leq 1\text{min}$ （需出具技术资料或白皮书支持）；
	#	2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 $\geq 12\text{m/s}$ ，最长续航时间： $\geq 30\text{min}$ ，抗风等级： $\geq 12\text{m/s}$ ，防护等级 $\geq \text{IP44}$ ；
	#	3	全高清可见光摄像头、瞄准器，二合一侦察系统，相机像素 ≥ 400 万，变焦倍数 ≥ 10 倍；
	#	4	无人机水平悬停定位误差 $\leq 0.5\text{m}$ ，无人机垂直悬停定位误差 $\leq 0.5\text{m}$ ；
	#	5	支持北斗定位功能。
	航电系统技术规格		
	#	1	为保障无人机应急处置能力，须具备动力冗余，断桨保护等应急处置功能；
	#	2	具备飞行参数记录单元，包括：实时视频、坐标、速度高航迹飞行姿态向地面站操纵记录，各传感器记录数据、系统故障卫星数量，电池电压；飞行参数可存储、导出并回訪。
	任务模块		
	#	1	各任务模块拆卸安装转换时间 $\leq 1\text{min}$ ；
	#	2	破窗器：搭载 2 个破窗组件，固定在无人机上。采用机

			械+电子双重组合开关；破窗弹主体重量 $\leq 30g$ ；具备误触发保护功能；破窗功能可同时与多种其他作战功能同时使用；能击碎 $\geq 12mm+6A+12mm$ 双层中空钢化玻璃；标配 ≥ 8 颗破窗弹；
#	3		抛投任务模块：无人机系统具有进行空中抛投救援物资、投掷灭火弹的功能，能挂装不同重量的灭火剂罐和挂载多种规格的灭火弹进行作战；30 公斤级灭火弹在 10m 高度释放后，有效覆盖直径 $\geq 16m$ ，50 公斤级灭火弹，在 12 米高度释放后有效覆盖直径 $\geq 20m$ ，每种级别灭火弹数量 ≥ 2 枚；抛投式灭火弹引爆系统为灭火弹提供保险，防止出现误触发致使灭火弹爆炸；
#	4		水平发射任务模块：配备水平发射物资弹，标配 2 枚，有效载荷 $\geq 7kg$ ，发射距离 $\geq 10m$ ；
#	5		水和泡沫喷管及水带任务模块：无人机搭载伸缩式碳纤维辅助喷管，喷管完全伸长长度 $\geq 2.5m$ ，喷射有效射程 $\geq 10m$ ；无人机配备遥控分离装置，可远程遥控，将水带快速脱离无人机；无人机可挂 25mm 口径、50mm 口径水带作业，水带工作压力 $\geq 2.0MPa$ ；无人机拉水带灭火作业最大高度 $\geq 100m$ ，100m 高度时灭火剂流量 $\geq 1500L/min$ ，25mm 和 50mm 水带长度各不少于 400m，配备不少于 3 个对应的转换接口；
#	6		储压式灭火剂罐：可灌装和挂载粉剂、水剂等灭火物质，罐体容积不小于 40L。
地面设备			
#	1		地面站具备操控无人机平台功能，高亮屏（尺寸 ≥ 7 英寸，亮度 ≥ 800 尼特），与遥控器一体式设计，可进行无人机状态监视，可接收、显示、存储无人机高度、速度、方位、航向、姿态等信息，支持无人机飞行所有操作，具有报警功能，提示电池电量、通信链路，具有低电压、遥控链路失效、数据链路失效、导航传感器失效

			<p>的报警保护功能，具有对卫星航向、链路、定位切换等内容进行自动检查并提示状态的功能，自检不通过无法起飞，支持控制所有灭火救援功能负载，USB 接口不少于 1 个，显示接口 HDMI 不少于 1 个，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 3h。</p>
<p>说明：1、技术参数重要性分为“★”、“▲”和“#”。★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代表重要指标，#则表示一般指标项，“▲”和“#”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技术得分的损失。</p> <p>2、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p> <p>3、根据此表指标序号，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5 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技术指标扣分达到 34 分及以上，按投标无效处理。每负偏离一项按评标办法扣分，如同一指标序号中多个指标出现负偏离，按一项计算。</p> <p>4、中标人产品检测报告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温馨提示：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 163 号令）第二十一条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应当在其检验检测报告上标注资质认定标志”）</p>			

第 4 包：

序号	产品名称	重要性	指标序号	技术参数
1	公网集群对讲机	★	1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GB 4943.1-2022《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	2	支持 PDT 和 LTE 制式，PDT/模拟无线频率：350-400MHz，信道间隔：12.5kHz/20kHz/25kHz；
		★	3	通过公网集群对讲时，支持多级调度、跨群组调度、层级管理，可接入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全省 370M 核心网和公网集群对讲系统，实现语音、定位等数据无缝对接，且管理员账号、相关核心数据、底层编码等交由采购人控制（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4	终端设备能够在不同网络制式下正常使用，支持 4G/5G 全网通；
		▲	5	支持数字集群、数字常规、模拟集群、模拟常规，DMR 协议，PDT 协议，支持接入语音自组网基站、语音综合调度台（须承诺与采购人现有的语音自组网基站、语音综合调度台相兼容，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6	支持 PDT 网络和公网 POC 双网守候和网络自适应切换，可自动根据网络质量选择单一网络进行语音业务无感知切换。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可编程按键切换不同的通信模式：PDT 网络优先、公网 POC 优先。
		★	7	支持接入消防综合定位系统（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8	采用北斗卫星定位，设备中不包含其他卫星定位模块；
		#	9	防爆锂电池容量≥2000mAh，单个电池工作时间≥12 小时，电池数量≥2，配套充电器、皮带夹或背夹、充电头；提供骨传导、喉部发声器、肩咪等多种外接设备接口；

				提供配套的肩咪和有线耳机各一套；
		#	10	防护等级 \geq IP67；
		#	11	$1W \leq$ 发射功率 $\leq 3.5W$ ；
		▲	12	带键盘、紧急报警按键，液晶彩色显示屏，屏幕尺寸 $\geq 1.8In$ 。支持 AMBE++、NVOC 声码器，带漫游和降噪功能。
		#	13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14	应具有国家认可的防爆电气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或机构出具的防爆合格证和防护等级报告，防爆等级 \geq ExibIIBT3；
		▲	15	提供国家级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16	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型号核准证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2	防水定位对讲机	★	1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	2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警用数字集群（PDT）通信系统射频设备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GA/T 1255-2015）；
		★	3	工作频率：350-400MHz；信道容量： ≥ 1024 ；信道间隔：12.5kHz/20kHz/25kHz；
		▲	4	工作制式：可接入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全省 370M 核心网，支持 PDT 协议，NVOC 声码器等，带漫游和降噪功能；
		▲	5	工作模式：支持直通模式下的数字和模拟业务，支持中转模式下的数字和模拟业务，支持 PDT 集群业务，支持接入语音自组网基站、语音综合调度台（须承诺与采购人现有的语音自组网基站、语音综合调度台相兼容，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能与采购单位现有的无线通信系统及通信终端互联互通，中标单位必须按照用户要求完成写频、调试工作，同时提供写频软硬件和密钥，并开放写频权限，支持用户自主写频；

	▲	6	语音业务：具备个呼、组呼、系统全呼、广播呼叫、优先呼叫、回叫、包容呼叫等功能；用户安全性：支持紧急报警、倒地报警、键盘锁定等，配备专用紧急报警键；
	▲	7	定位服务：采用北斗卫星定位，设备中不包含其他卫星定位模块；
	▲	8	防护等级：≥IP68；
	#	9	显示屏：≥1.8英寸；
	▲	10	锂电池容量：≥2000mAh，工作时间≥12小时；
	#	11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12	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型号核准证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	13	对讲机旋钮支持360°无极型旋转，可循环切换不同的组呼联系人；
	▲	14	配备耳挂式防水耳机、防水扬声器话筒；
	▲	15	提供国家级检测中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说明：1、技术参数重要性分为“★”、“▲”和“#”。★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代表重要指标，#则表示一般指标项，“▲”和“#”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技术得分的损失。

2、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3、根据此表指标序号，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2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分，技术指标扣分达到34分及以上，按投标无效处理。每负偏离一项按评标办法扣分，如同一指标序号中多个指标出现负偏离，按一项计算。

4、中标人产品检测报告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温馨提示：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163号令）第二十一条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

的，应当在其检验检测报告上标注资质认定标志”）

第 5 包：

序号	产品名称	重要性	指标序号	技术参数
1	水下无线通信系统	▲	1	每套含全面罩 2 个、陆面基站 1 个。
		▲	2	水下全面罩：潜水员单元采用硬质阳极氧化铝材料制成，配备能便捷调整的耳压平衡鼻阻块，具有快速调整面镜扣带系统，可单手调整松紧；具有空气流动引导除雾功能。通信主机由 ASA 工程材料制成，可在无陆面基站时，水下进行相互通信，通信范围≥90m；防护等级：≥IP68，发送模式：支持语音触发和按压触发。
		#	3	采用无线超声波工作原理；
		#	4	无线通信信道：≥2；传输距离：≥450m；发射功率：≥0.5W；标准频率：≥30KHz；音频带宽：≥2.8KHz；工作时间：≥10 小时；
		#	5	支持以无线和直连线等不同方式进行通信；
		#	6	可以通过有线方式连接到陆面站进行全双工和免提通信；
		#	7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8	提供国家级检测中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2	骨传导通话装置	▲	1	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 1 部分：安全要求》；
		▲	2	安装在空呼面罩上的骨传导耳机，与各种类型空呼面罩均可进行匹配，不会破坏和损坏原有空呼面罩上的任何结构与功能；
		#	3	结构组成：由头戴式骨振器、麦克风、耳机单元、PTT 按钮单元等部件组成；
		#	4	防护等级≥IP67；

	▲	5	防爆等级： \geq ExiaIICT5Ga，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第1部分：设备通用条件（GB336.1-2021）》中相关要求，具有国家防爆电气产品重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有效防爆合格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	6	信噪比： \geq 50dB；频率响应：支持100~10000Hz；
	#	7	扬声器指标：骨传导式扬声器，阻抗 $9.5\pm 10\% \Omega$ ，灵敏度 $107\pm 3\text{dB}$ ；
	#	8	麦克风指标：骨传导式麦克风（单体），阻抗 $\leq 2200 \Omega$ ，灵敏度 $-40\pm 5\text{dB}$ ；
	▲	9	抗噪声等级90dB以上，具备高噪声环境下的噪声抑制功能，在 $\geq 90\text{dB}$ 噪声环境下可辨识通话；
	#	10	对讲机连接线缆具有防拉拽设计；
	★	11	接口适配采购人现有的不同品牌、型号的对讲机（与以采购人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	12	PTT按钮单元具备360度旋转式背夹，内部卡口处有防滑、防刮伤橡胶垫；背夹设有D型挂环；
	#	13	耳机与PTT按钮单元采用专用音频防水连接器，支持快速盲插，支持危险情况线缆受力自动脱落功能；
	#	14	线体阻燃等级：V0；
	▲	15	整机提供国家级检测中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CMA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说明：1、技术参数重要性分为“★”、“▲”和“#”。★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代表重要指标，#则表示一般指标项，“▲”和“#”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技术得分的损失。

2、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3、根据此表指标序号，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3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1.5分，技术指标扣分达到32分及以上，按投标无效处理。每

负偏离一项按评标办法扣分，如同一指标序号中多个指标出现负偏离，按一项计算。

4、中标人产品检测报告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温馨提示：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163号令）第二十一条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应当在其检验检测报告上标注资质认定标志”）

第 6 包

2	便携指挥箱	▲	1	支持视频调度、语音调度、视频会商和远程录像等可视化指挥；
		▲	2	整机集成前方指挥部常用的指挥视频终端、图形工作站、调度台、音视频矩阵、电话、话筒、音箱、网络、锂电池等模块，满足视频指挥调度、视频切换、语音通信、显示控制、音源编组、电话值守、信息展示、信息记录等常见应用需求，能够实现同时召开 ≥ 2 组音视频会议，与指挥中心通话和现场指挥调度分开应用，互不干扰；
		★	3	主控模块：集成调度台和指挥终端双主控模块，主控模块采用可插拔设计，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ntel I7 或采用同等性能的处理器，内存 $\geq 32\text{GB}$ ，硬盘容量 $\geq 1\text{TB}$ 。指挥终端能够对消防指挥视频系统内部图像资源的自由调度和对讲，满足对接入资源的视频码率、分辨率、帧率的基本参数的远程调节。
		★	4	支持终端注册到国家消防救援局图像综合管理平台，在平台图像资源树上呈现，可直接调度终端进行双向音视频通话和双流数据共享，终端也可获取平台内授权的图像资源，并可调看，支持调度会议模板设置、音视频广播、视频轮询、云台控制、会议录像等会控功能；
		▲	5	音频标准：支持 G. 711/G. 722/G722. 1/G. 729/G. 719/OPUS；
		▲	6	支持语音呼入呼出功能，支持呼叫手机、座机、卫星电话等语音设备；可以将各种制式的数字集群、模拟集群、短波、超短波等接入到系统中，与无线集群系统手持台之间语音通信；
		▲	7	视频标准：支持 H. 265、H. 264BP、H. 264HP 等多码流技术；
		▲	8	视频特性：输入输出均支持 1080P 及以上分辨率，活动

			图像帧率：1/5/10/15/30/50/60Fps；
★	9		视频输出：折叠三联屏设计，单个屏幕 ≥ 15 英寸液晶屏，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三个显示屏图像能够进行灵活切换，可以同时显示现场视频调度、GIS地图和业务调度画面，并支持将制定屏幕画面按需投影至前方指挥部大屏系统显示；
★	10		集成触摸控制屏，屏幕尺寸 ≥ 8 英寸，应具备但不限于：矩阵切换、画面分割控制、显示模式控制、音频切换、对讲机PTT、拨打电话、键盘切换、电量显示等功能，内置软件为永久授权正版软件；
▲	11		视频输入接口至少支持6路HDMI或SDI；视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6路HDMI。需内置1路1080P高清摄像头，水平旋转角度 $\geq 270^\circ$ ，垂直旋转角度 $\geq 100^\circ$ ，能够采集现场指挥员及周边的图像信息；
▲	12		音频输出：音频输出接口至少支持 $2 \times$ RCA输出， $1 \times$ 3.5mm输出；
▲	13		音频输入：音频输入接口至少支持 $1 \times$ RCA输入， $1 \times$ 3.5mm输入， $1 \times$ 卡侬输入，设备集成鹅颈麦和无线麦，鹅颈麦2支，无线麦2支；
▲	14		支持MESH自组网、卫星网络、指挥调度网络接入，支持5G全网通双卡槽，可实现网络自动切换，支持多种VPN协议（满足但不限于L2TP、IPSec、VPN、APN）；千兆速率的LAN口不少于3个；支持在1Mbps及以下带宽的卫星网络条件下，即可将4路图像传输回各级指挥中心，且图像分辨率不低于1080P，视频效果稳定流畅；
▲	15		支持不少于： $4 \times$ USB接口、 $2 \times$ 4G/5G天线接口、 $1 \times$ 北斗卫星定位接口、 $1 \times$ 对讲机接口，可按用户对讲机制式定制线材；
▲	16		定位：采用北斗卫星定位，设备中不包含其他卫星定位模块；

	#	17	工作环境温度：-20℃至 50℃；工作环境湿度：5%~90%，非凝结；
	#	18	实战实用要求：一体化拉杆箱式设计，设备尺寸≤600×360×240mm，整机重量：≤25Kg；
	▲	19	内置大容量锂电池，续航时间不低于 2 小时；配备充电设备；增配相同型号电池 1 块；
	#	20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	21	提供国家级检测中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具有 CMA 资质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说明：1、技术参数重要性分为“★”、“▲”和“#”。★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代表重要指标，#则表示一般指标项，“▲”和“#”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技术得分的损失。

2、证明材料要求：以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技术参数指标若检测报告中没有体现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仅限于产品官网截图、用户使用说明书、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3、根据此表指标序号，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3 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5 分，技术指标扣分达到 31 分及以上，按投标无效处理。每负偏离一项按评标办法扣分，如同一指标序号中多个指标出现负偏离，按一项计算。

4、中标人产品检测报告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温馨提示：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 163 号令）第二十一条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应当在其检验检测报告上标注资质认定标志”）

3、演示视频清单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第 1 包	1	专业任务无人机 A1	1	台	
	2	专业任务无人机 A2	1	台	
	3	专业任务无人机 A3	1	台	
第 2 包	1	专业任务无人机 B1	1	台	
	2	专业任务无人机 B3	1	台	
第 3 包	1	无人机 C1（含功能模块）	1	台	
	2	无人机 C2（含功能模块）	1	台	

4、样品清单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第4包	1	公网集群对讲机	1	套	
	2	防水定位对讲机	1	套	
第5包	1	水下无线通信系统	1	套	
	2	骨传导通话装置	1	套	
第6包	1	便携指挥箱	1	套	

5、功能演示

包号	品目名称	测试准备	测试方法
第4包	公网集群对讲机	1、采购人提供：1部4G单兵，1套指挥终端。 2、投标人提供：3部防水定位对讲机，其中1部同样品（需提前配置频道和分组，同时配备对应点位操作人员）	1、1台公网集群对讲机放置于评标现场（同样品）。 2、1台放置于评标现场上方3层，1台放置于地下1层。 3、分别对公网模式和常规模式进行测试。 4、评审专家随机说出20字以内的一段话，由对应点位的操作人员进行复述。 5、通过4G单兵将测试全程视频回传至评标现场。
	防水定位对讲机	1、采购人提供：1部4G单兵，1套指挥终端。 2、投标人提供：3部防水定位对讲机，其中1部同样品（需提前配置频道和分组，同时配备对应点位操作人员）	1、1台防水定位对讲机放置于评标现场（同样品）； 2、1台放置于评标现场上方3层，1台放置于地下1层； 3、评审专家随机说出20字以内的一段话，由对应点位的操作人员进行复述； 4、通过4G单兵将测试全程视频回传至评标现场。
第5包	骨传导通话装置	1、由采购人提供：1部4G单兵，1套指挥终端，8部对讲机（型号为HP780）； 2、由投标人提供：8套骨传导通话装置，其中1套同样品。	1、规定时间内完成8套骨传导通话装置的组装调试； 2、评审专家随机说出20字以内的一段话，由投标人进行复述； 3、通过4G单兵和指挥终端将测试全程视频回传至评标现场。
第6包	便携指挥箱	1、由采购人提供：1部4G单兵，1套指挥终端；	1、10分钟内完成设备的组装调试； 2、样品与采购人提供的指挥终端进行组会测试。

		2、由投标人提供：1套便携指挥箱（同样品），需提前设置产品编号信息，需与样品同时递交。	3、采购人通过4G单兵将测试全程视频回传至评标现场。
--	--	---	----------------------------

6、样品递交要求

投标人需提交对应包号内所要求样品的产品各一件，随同样品提交样品的技术规格说明书，并附样品正面、背面、左侧面 45 度角清晰照片三张。

(1) 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样品提交方式：

① 投标时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样品，每件样品及技术规格说明书均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若出现请各投标人在不影响评审的基础上自行遮盖。投标人应将投标样品用不透明包装箱/袋/盒等密封，并在外层包装上标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样品明细、递交样品总箱数（如共递交 3 个盒子，应在盒子外包装上注明“共 3 箱、第*箱”）（未按要求提供的样品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接收）。

② 未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及废标标包投标人的样品现场退还。

③ 评审结束后，中标人的样品经密封封存于指定位置，根据采购人需要，封存样品与批量供货产品（抽样）一并送检，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依据，待交货验收完毕后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样品应在中标公告发布后由投标人自行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取回，或自行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邮寄退回，邮寄样品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未中标人未按时取回样品又拒绝以邮寄方式退回样品，则视为同意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④ 对于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代理机构会妥善保管，但不排除样品本身质量问题或运输途中发生损坏，对于损坏的产品由各投标人自行负责。

(3) 样品提交的时间、地点：

① 递交样品截止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逾期不予受理

② 递交地点：同文件递交地点。

特别说明：

(1) 若不满足以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样品评分为 0 分。

(2) 现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可以对样品进行破坏性测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